

廣雅書院（一八八八～一九〇二）

蘇雲峯

- 一、緒論
- 二、關於廣雅書院的規模
- 三、廣雅書院的制度與措施
- 四、廣雅書院的院長與分校
- 五、關於院生資料的統計分析
- 六、諸生的表現與成就
- 七、結論
- 附錄(一)廣雅書院張祖元齋課課卷
- 附錄(二)廣雅書院肄業生題名錄

一、緒論

廣雅書院是張之洞在同光間親手創建的五所書院之一，^①在近代書院制度發展史上，是值得注意的書院。其值得注意的理由有三：一、它上承浙江詁經精舍及廣州學海堂之餘緒，下啟兩湖書院之融彙中西。它會聚兩廣優秀學子，研習傳統學術，明習時務，陶冶品德，以備為國家及社會之棟樑。雖然與科舉制度保持相通，但又不若一般書院之淪為科舉附庸，而喪失教育與學術研究之功能。二、它是一八八〇年代全國規模最大，經費最充實，設備完善，管理嚴格，成就顯著的一所書院。三、不論一九〇三年改全國書院為學堂的政策是否完全正確，廣雅書院於此激進的轉變過程中，還比較順利，沒有造成嚴重的紊亂。

廣雅書院創辦人張之洞（一八三七～一九〇九）的學術及教育思想歷程，是由

^① 張之洞親手創設的書院計有：湖北經心書院（一八六九），四川尊經書院（一八七五），山西令德書院（一八八五），廣雅書院及湖北兩湖書院（一八九〇）。

「通經致用」到「中體西用」的。他雖有強烈的人文倫理思想，但也具有濃厚的經世主義色彩與實用主義精神。廣雅書院在他的設計與關懷之下，奠定良好的基礎，成為清季兩廣造就人才的重要場所。

張氏創建廣雅書院的動機，係直接由兩廣土風所引起。他當時是兩廣總督（一八八四——一八八九），主要任務在對付中法越南戰事，整頓地方吏治與軍事現代化。但他一向重視教育，對當時兩廣地區的教育現狀表示失望。傳統教育盛衰之主要指標有二：一為書院之多寡與院舍之好壞，一為書院之教育方向與土風。前者屬教育之實體面，後者為教育之精神面，必須二者同時兼備，才算是健全的書院。廣東省的書院雖多，但張之洞認為，均已殘破凋零，且習氣敗壞，綱紀廢弛。如省城的粵秀、越華、應元三書院，沒有齋舍，生徒不能住院，有課（考試）而無教，且專課時文。頗有盛名的學海堂與菊坡精舍，此時亦無齋舍，復因經費窘拮，膏伙過少，僅有季課而無月課。至設於肇慶府的端溪書院，原為總督課士之所，現亦因督署遷移廣州而規矩廢弛，齋舍破漏失修，院生十之八九在外授徒為生，故每逢應課，大多借名虛卷，草草塞責^②，而掌院者也無整頓之決心。廣東如此，廣西亦就不難想像了。張之洞認為這種敗象，若令其繼續下去，後果堪憂，乃決心整頓，遂着手籌建廣雅書院，以一新風氣。

廣雅書院的宗旨，在鼓舞士人認真讀書，砥礪名節，關心時務，吸收新知，使能進為國家棟樑，退為社會中堅。張氏於「請頒廣雅書院扁額摺」中說，

臣設立書院之舉，竊欲鼓舞士類，維持世風。上者闡明聖道，砥礪名節，博古通今，明習時務，期于體用兼備，儲為國家楨幹之材。次者亦能圭璧飭躬，恂恂鄉黨，不染浮囂近利習氣，足以淑身化俗^③。

這是張之洞一向的教育主張，基本上偏重政治、社會與文化領導人才的培養，後來雖然也興辦了許多軍事及實業專門學堂，但這種文治主義及人才主義的教育思想是不變的。

廣雅書院籌設於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院舍規模很大，而且庭園設計優美，圖書設備齊全，經費充足，師資優良盡責，學生定額二百人，廣東廣西各一百人。十五年間培養學生共約七七〇人。初設經學、史學、理學與經濟學四門，令諸

② 朱一新，佩弦齋雜存（光緒二二年，葆真堂刊），卷下，頁一～二，「復張香濤制軍書」。

③ 張文襄公全集（民二六年，北平開雕，楚學精蘆藏板），卷二六，頁二〇～二一，「請頒廣雅書院扁額摺」，光緒十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生分門研習，以俾專精。四門之教學目標均以實用爲依歸。這也是他一貫的觀點。他頒定此四門課程之宗旨爲：經學以通大義，不取瑣屑；史學以貫通古今，不取空論；理學以實踐爲主，不取矯僞；經濟學以知今切用，不取泛濫。至通習之詞章，以翔實爾雅爲主，不取浮靡^④。

張之洞不僅是廣雅書院的創建者，而且也是對書院發展、重要人事安排與考評學生課業的積極參與者。他的熱心程度近似過份干涉，然而在人治主義極濃的傳統社會裏，如果他不關懷，其成績恐將不如此，何況他主持地方大政，百廢俱舉，尚有精神投注於書院，實在難能可貴。從籌款、覓地、設計、選材料、延聘院長分校、調選學生，至「一切學規章程，皆經手自裁定」^⑥，已够令人感佩了。書院開館後，他還在「公餘之暇，間詣書院，考業稽疑，時加訓勉」^⑦。他離開廣東，赴任湖廣總督後，仍「手定廣雅書院季課章程，自光緒十六年起，每逢四季，命題封寄粵省。諸生課卷，彙送武昌，親加評閱，定榜寄回，藉覩諸生學業進退。行之凡三年。十九年兩廣鄉試，廣雅諸生中式者十八人，聞之而喜。二十年廣雅分校易人，李勤恪（瀚章）猶電詢公意，得復乃定。」^⑧足見書院人事更遞及諸生課業，他都操心不懈。他大約在光緒二十年以前，不斷與朱一新及四分校有函信往返，或「電催季課」，或寄回課卷評語，或送關（聘）書、或報告書院概況，一若在廣州之時^⑨。於他講是一種責任，也是一種快樂。他於十六七年間致四校書中有云，

著袂以來，倏已逾歲，每懷雅度，未之或忘。書院創始不易，收效甚長，惟望互爲維持，俾高材生接迹其中，蔚爲時彥，則誠東西兩省之幸。區區之懷，亦藉以稍釋矣。春季卷已閱竣，卽日寄回，每卷皆兼數體，校閱需日力，……其勞同於作者。……諸生學業之進，自由於此，而鄙人於每年四季亦得時修舊學……。案牘如山，抽空披覽，相隔數千里，恍若對面討論，誠可樂耳^⑩。

由此可見，廣雅書院之能有蓬勃的發展，張之洞之功是不可沒的。

廣雅書院成立之後，隨着政治社會之變遷，發生多次變革，有的變革僅限於課

④ 張文襄公全集，卷二十二，頁八～一〇，「創建廣雅書院摺」，光緒十三年六月十六日。

⑤ 同上書，卷九五，頁三八，「札廣雅書院提調設立分校」，光緒十五年十月廿日。

⑥ 同上書，卷二六，頁二〇。

⑦ 許同莘編，張文襄公年譜（民三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卷四，頁七一。

⑧ 朱一新，佩弦齋雜存，卷下，頁三～五。

⑨ 張文襄公全集，卷二二一，頁三〇，「致廣雅書院分校馬季立、黃子鵬、林子鸞、黃芑香」，約於光緒十六七年間。

程與教學目標，有的則改變性質，降低程度，與原來之宗旨大不相同。對這些變革，固難作出公平的評價。但從世界高等教育史的觀點看，不無令人惋惜之處。蓋在中國教育發展史上，迄今尚未發現一所持續數百年的高等學府，其所以致此之原因，是值得我們研究與檢討的。廣雅書院於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講授西學，並收藏西學圖書，這是課程內容的變革，與書院制度無碍，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八月，在孫家鼐奏上所謂「欽定學堂章程」以前，清廷已令各省仿照「山東學堂事宜及試辦章程」，將省城之大書院改為大學堂。故各省於廿八年（一九〇二）春天，紛紛奏上籌設大學堂辦法^⑩。廣東省就以廣雅書院改設為廣東大學堂，但翌年（一九〇三）又令依照「奏定學堂章程」，改為廣東省高等學堂，招生開學，持續至宣統三年（一九一一）為止。這次變革，雖涉及制度與課程，但仍然保持一個培養高等人才的學府地位。民國建元以後則降級為省立第一中學校。儘管廣雅之名再度出現，但已非一所高等學府了。所以關於此一書院的演變，應以一九一一年為下限。分為二個階段：一為廣雅書院時期（一八八七～一九〇二），二為高等學堂時期（一九〇三～一九一一）。

關於廣雅書院的研究，有周漢光的「張之洞與廣雅書院」一書^⑪，惟此書含蓋時間甚長，範圍甚廣，幾乎包括張氏生平、世家、思想及全部教育事功，而真正的廣雅書院，僅佔一小部份。且僅限於資料的彙集與靜態的制度敘述，缺乏較深入的分析與批評，也看不到院生的流動、院長的工作與生活、師生間的問學論難等動態的一面。惟此書附錄光緒二十三年五月前所編的「廣雅書院同舍錄」，共收四六二位院生的資料，至為珍貴。

作者一向對近代教育史懷有濃厚興趣，又因研究張之洞的關係，對廣雅書院，曾作過初步的研究。茲從教育史的觀點，利用這個同舍錄，重新改寫，而成本文，使此一書院制度史上的巨大學府，獲得應得的評價。由於時間限制，本文專討論廣雅書院時期。重點在師資素質、制度批評、學生素質及流動原因分析、師生活動及學生的表現、肄業久暫與功名成就的關係等。關於廣東高等學堂時期，容後另文介紹。作者認為，研究制度史，若祇注重制度本身的陳述，而忽視其中人物的活動，那將是一部枯澀難讀的歷史。今不嫌淺陋，試圖使「廣雅書院」一文為活的歷史，若有所不及，尚祈史學界諸先進，不吝指正。

⑩ 議摺彙存，禮部，光緒廿八年部份。

⑪ 周漢光，張之洞與廣雅書院（民七二年，陽明山，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頁五六五～六三〇。

二、關於廣雅書院的規模

在中國教育史上有一個特殊的現象，那就是除了中央政府所在地的國子監外，各省區的主要教育場所諸如書院與府州縣官學，規模都很小，遠不及各省鄉試的考棚——貢院爲大。一般書院之院舍，能够同時容納二百位院生住宿與研習者，幾乎是沒有的。唯有晚清張之洞所創辦的廣雅書院與兩湖書院，規模最大，同時可以容納院生二百位以上。在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以前，曾被指責「規模已太侈矣」^⑫。直至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廣雅書院仍爲全國四大學府之一，京師大學堂尙難望其項背。此年一月，管學大臣張百熙爲整頓及擴大京師大學堂規模，奏云：

查外省如廣東之廣雅書院，湖北之自強學堂、兩湖書院，上海之南洋公學，視（京師）大學堂現在基址，皆大至數倍，或一倍不止^⑬。

關於廣雅書院的規模，可從書院基址面積、院舍、經費與圖書設備等方面去觀察，尤其是張之洞爲尋找這塊基地所費的苦心，都值得後人稱道的。

過去較大規模的書院，多在山明水秀之區，遠離城市，如白鹿書院、嶽麓書院、學海堂等；或設在省城，各省均有，不勝枚舉。設在省城者，固有試應、買書、取師友、監督與交通等之便利，然難免受城市繁囂之累；設在山澤之利弊則與城市相反。故張之洞認爲最理想的院址，應在省會附近，可兼收二者之利，而無二者之弊。他就本着這個理想，在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十至十二月間，親自勘察了七處，均不滿意^⑭。最後於「省城西北五里源頭鄉地方」選擇了一處雲山迤邐，河山環抱，風土清曠，交通便利，近省城而無喧囂之累的地區作爲創建廣雅書院的基址，面積百二十四畝^⑮。

張氏於覓妥基地以後，着手籌措經費，院舍設計與有關書院詳細章程的草擬，此三項工作，前後共費五個月的時間。於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閏四月二十日興工，估計需十個月的工作天，但實際上，至翌年（一八八八）夏始告竣工。於六月八日舉行開館儀式。館舍宏大，工料精美，亭園幽雅，誠爲讀書的理想場所。院舍分爲四進，其布局如下：

⑫ 許同華，張文襄公年譜，頁七九，徐致祥參張之洞片，光緒十九年一月廿四日。

⑬ 朱壽朋纂修，光緒朝東華錄（民五二年，臺北文海出版社），頁四八〇二。

⑭ 王興瑞，「張文襄與廣雅書院」，在廣雅書院創辦六十年廣雅中學成立三十七年紀念特刊（民三十七年十月廿一日，廣東省立廣雅中學印行），頁二。按一畝等於〇・〇六一四四公頃，一公頃等於一萬平方公尺計算。

⑮ 同註④，至其面積，則見之於王興瑞之文，折合七六·一八五平方公尺，即二七六公尺見方以上。

前座爲大門。

二座有講堂三間，兩端爲東西分教堂，中間爲無邪堂，是院長講課之所。

三座爲二層樓房，下爲會客廳，上爲冠冕樓，係書院藏書之所。

後座之東端爲清介堂，爲分教宅舍；西端爲嶺學祠，爲祀曾官嶺海著有德惠，古今宦寓名賢及本省官紳之有功於文教者。在清介堂西側，有濂溪祠，爲祀宋儒諸子之所。其南爲「蓮韜館」，乃院長所居，及平時接見諸生之地。

兩廂有齋舍二百間，每生居一間；每十間爲一齋，東西二省各十齋，以「東壁圖書府，西園翰墨林，誦詩聞國政，講易見天心」二十字編號，每字一齋。

此外，尚有監院室，及其他亭臺池丘之屬^⑯。書院四周築圍牆，其外有護牆河，並環植樹木，環境優美。

關於廣雅書院的經費來源問題，曾於民國八年時發生爭議，廣東方面認爲全係廣東公款，而廣西方面則認爲亦曾援助鹽餉^⑰。事實上，廣雅之經費，幾全由廣東方面籌措。廣西人堅稱，廣西係由梧州上關及平桂統稅局在鹽稅內徵收「廣雅經費」，年約六千元，惟僅解過一次^⑱。但查民國三年出版的廣西財政說明書^⑲，並無解助廣雅書院或廣東高等學堂經費的款目，相反的，廣東每年解廣西協款十餘萬兩^⑳。足證廣西之協助經費極其有限。

廣雅書院的經費可分爲二個部份：一爲建築費，一爲經常費。建築費（包括地價）共一三八、八六六兩^㉑，係由廣東省順德青雲文社、省城惠濟倉各紳、愛育堂各董事及誠信堂、敬忠堂各商所籌捐者^㉒。可以說全部出自廣東，這是沒有問題的。其經常費部份，爲供給書院師生膏伙、監院薪水、院役工食、圖書設備、一切祭祀與歲修等費用，最初每年共約一七、一五〇兩～三七、六五〇兩。這筆經常費是由下列基金利息、官田租金、商稅與商捐等項目彙集而成的。據張之洞於光緒十三年六月的估計，大約如下：

(一) 基金十三萬兩，撥存滙豐銀行，年息七、一五〇兩。這筆基金有三個來源：

⑯ 劉伯驥，廣東書院制度（民四七年，臺北，中華叢書委員會），頁一〇七。

⑰ 香港華字日報，民國八年八月廿六日及九年五月十五日。關於二省爭書的事，此報均詳細報導。僅解過粵省一次，係據廣西省農村調查報告（民二四年，上海商務），頁二六六。以上資料承黃嘉謨先生贈閱，於此謹表感謝。

⑱ 同上報，民國九年五月十九日。

⑲ 經濟學會編，廣西財政說明書（民三年，上海，該學會印行）。當廣西人爭提廣雅圖書時，並未能看到這部財政說明書，故只憑臆測。

㉑ 同上書，「歲出」，頁四六。

㉒ 許同莘，張文襄公年譜，頁五七。

㉓ 張文襄公文集，卷二二，頁一一。

1. 光緒十至十三年督署積存廉俸公費等項十萬兩。
 2. 樂桂埠商捐助書院二萬兩。
 3. 南海紳士孔廣鏞等捐款約一萬兩。
- (一) 黃江稅廠羨餘內年撥書院經常費五千兩。
- (二) 紅鹽變價充公項下年撥書院經常費五千兩^㉓。
- (四) 收回東莞劣紳侵佔沙田，撥歸廣雅書院者八十二頃（八、二〇〇畝），每畝年租二・五兩，年得二〇、五〇〇兩^㉔。

廣雅書院基金，顯然不斷增加，尤以光緒二十八年改辦大學堂以後，一直到宣統元年時，「廣雅書院存本生息項下」，仍然有足够的經費援助廣東女子師範學堂一二、二一〇兩，及廣東高等學堂經費五〇、七五八兩^㉕。關於高等學堂的部份，容另文敘述，此處主要顯示廣雅書院基金及經費的來源，是穩定健全的。

廣雅書院的藏書，非常豐富，於清末各書院中，毫無疑義，是首屈一指的。藏書內容，為配合創院宗旨，集中於經史諸學。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增設西學課程，適康有為涉及戊戌政變，其主持下之萬木草堂藏書三百餘箱五千餘冊，全被督署沒收，轉存於廣雅書院^㉖。因草堂所藏多屬普通書籍，尤其有關於西學及時務者，彌屬珍貴，廣雅書院的藏書，由此涵蓋了中、西學問。

圖書庋藏於冠冕樓，「規模弘壯」，分為東西兩楹，設掌書生二人管理其事，並有嚴格，但頗為方便的閱覽規則與措施。不僅便利院內諸生，且亦供院外人士借閱。諸生於入院後，「每名皆發給切要書籍數部，以資肄習」^㉗，這是歸於各生自由使用的。光緒十六年（一八九〇），院長朱一新已編印藏書目錄，發給諸生，人手一冊，以便檢目借書^㉘。此外於「濂溪祠畔，別有小書樓，則藏齋書分贈院中

^㉓ 同上。

^㉔ 同上書，卷二八，頁二〇。「參革劣紳摺」，光緒十五年十月十八日。

^㉕ 廣東財政說明書（民三年，上海，經濟學會編印），「歲出」，「教育費」，頁四～五，十。

^㉖ 徐紹榮，廣東藏書紀事詩（民三七年，大華印書館景印），頁二二六～七。至康有為謂草堂藏書三百餘箱均被毀棄之說法（康南海自編年譜，頁三八～七五），不確。

^㉗ 廣雅書院學規，光緒十五年十月施行。在劉伯驥，廣東書院制度，頁一四五～一五〇，第十六條，「給書」。

諸生研習者」。這就是將院生必須閱讀的參考書，置於院生齋舍附近，以便夜間檢閱。至通行書之有複本者，始可供院外兩省士人借閱^㉙。院生借自冠冕樓的書籍，「不得污損遺失，及携出院外」，「倘有任意損壞，惟本人修賠」，其告假期稍久者，亦須先還清借自冠冕樓或各齋之藏書。課考時須參閱之各書，祇許在書樓翻閱，不許借出，「以便眾覽」^㉚。由上述事實顯示，廣雅書院之藏書不但豐富，其管理及流通的觀念與辦法，是相當進步的。

關於藏書的內容與數量，可據廖廷相於光緒二十七年所編的「廣雅書院藏書目錄」統計。共收錄二、七〇六部，五〇、三二五冊之多。分為七類，依次：卷首係前述督署撥存之萬木草堂藏書五、二八〇冊，卷一、二為經部，卷三史部，卷四子部，卷五集部，卷六雜著，卷七叢書。各類之部冊統計如下：

廣雅書院藏書分類統計

類 別	部	數	冊 數
督署撥存書籍			5,280
經 部	475		6,070
史 部	658		10,631
子 部	251		2,683
集 部	941		8,877
雜 著	150		2,741
叢 書	231		14,043
總 計	2,706		50,325

資料來源：據廖廷相編，廣雅書院藏書目錄七卷（光緒二七年刊行）統計。

㉙ 佩弦齋雜存，卷下，頁三，「復張香濤制軍書」。

㉚ 徐紹榮，廣東藏書紀事詩，頁二〇四。

㉚ 廣雅書院學規，第十七條，及續增學規第五～七條。

上述藏書，以叢書類為最多，依次為史部、集部、經部、雜著與子部。於督署撥存書籍中，有西學及時務書籍二四一冊，包括西政、西藝、史地、交涉、水陸師等類。為顯示這所書院於開設西學課程初期所收藏的西學書籍範圍及內容，特錄如下：^①

西政叢書二部	64冊	西藝知新	14冊
西學大成	12冊	圓天圖說	5冊
通商約章類纂	20冊	經世文新編	24冊
萬國史略	6冊	地學備考	2冊
泰西新史攬要	8冊	地學淺釋三部	24冊
日本國志	10冊	地學歌略	2冊
游歷日本國志	16冊	探路記	15冊
各國交涉公法論	8冊	列國陸軍制	3冊
德國同盟論略	1冊	水師操練	2冊
中俄界約	2冊	開地道轟藥法	2冊
東方時局論略	1冊		

廣雅書院的藏書規模及其管理制度，於西方現代圖書館觀念輸入中國以前，已相當進步，改屬廣東高等學堂後，藏書無恙。可是稍後，不幸遭到爭奪分割、無知的破壞，以及戰火的摧毀。先是，宣統二年，廣東提學使沈曾桐遵部章建「廣東省圖書館」，築樓房二所，一為藏書樓，一為藏版樓，其藏書樓之書，係從「廣雅書院冠冕樓中，選擇凡有二部者，分一部移植」者^②。這次調撥之書雖減少廣雅之收藏，但尚未損及內容。民國二年，復改為中學後，校長彭鎮三「毀拆冠冕樓，此後藏書，一阨於水患，再阨於盜竊」^③。彭氏拆除冠冕樓的原因未詳，但顯然將其藏書移植校區內較不安全之地，才遭到水患與盜竊的。這應是廣雅藏書浩劫之始。民國八年廣西以政治壓力，運走複本五一一種，五、一四五冊，引起一場激烈的論爭

^① 廖廷相編，廣雅書院藏書目錄七卷（光緒廿七年刊本），現藏中央圖書館，卷首。

^② 丁仁長纂，番禺縣續志（民二〇年刊本，五七年臺灣學生書局影印），卷十一，頁一九。

^③ 同註^②

⑩，然大部份圖書猶在。及日本侵華，餘書幾全遭砲火摧殘，存者無幾。張之洞及廣雅師生多年的努力，於是煙消雲散，言之不勝痛惜。

總之，廣雅書院的校園環境、規模、設備、圖書及經費，均甚完善充沛，為當時兩廣的最佳學府，也是二省士子最嚮往的進修場所。

三、廣雅書院的制度與措施

關於廣雅書院的制度，在精神上是四川尊經書院、湖北經心書院與廣東學海堂的延續，惟在具體之組織與管理上，則較上述書院為嚴密妥善，其缺點在人治主義太強、無明確修業年限及強調省區觀念方面。

廣雅書院的制度，可分為教師、學生與課程等方面。而有關書院的「一切詳細章程」，大致於創院後的二、三年中，由「監院、教官妥議」，經張之洞親手裁定，於光緒十五年十月頒布，是為「廣雅書院學規」^⑪。以後又有所增訂，惟這些學規，多針對學生及課程而設，至於教師之規定，則散見於張氏的奏摺之中。

關於清季書院之師資制度，有的祇設院長而無分校，有的僅設分校而無院長。

⑪ 香港華字日報，民國八年十一月六日。據此日報載，廣西省西江圖書館從分藏於廣東圖書館及第一中學校的前廣雅藏書，提取五十一種，五、一四五冊，分裝為五十二箱，運往廣西。這批圖書原分別屬於廣雅書院冠冕樓及西齋藏書者，列表統計如下：

原藏書處所	提取種數	提取冊數
冠冕樓藏書	434	4,747
西齋藏書	77	398
合 計	511	5,145

按原冠冕樓藏書，除由萬木草堂移存之西書不計外，共五〇、三二五冊，故提送廣西者，僅約佔百分之十而已。但是這次提書，是在廣西軍人控制粵省政治的情況下逼迫出來的。時廣東督軍為莫榮新（桂平人，民六年十一月至九年一〇月督粵），廣東省長李耀漢照准廣西之所請，廣東省議會提出質詢，表示反對，理由是廣雅藏書為粵產。廣西方面謂曾助廣雅經費。並謂廣西財政說明書載明其事。實則雙方都未曾看到這兩個財政說明書。無論如何，在桂系的壓力下，完成了提書之事。香港華字日報自民國八年六月十六日至十一年一月十二日間，報導雙方爭議共九次。最後的報導是廣東省已從西江圖書館運回八六箱圖書，庋藏於廣東高等師範學校，了結此一爭執。

⑫ 此學規原訂廿七條，光緒廿一年，廖廷相續增十條，共三十七條。為節省篇幅，僅列舉條目如下：定居、督師、分校、監察、分齋、恤遠、給假、敦行、專業、日記、習禮、考核、聽講、課期、課題、給書、掌書、人役、門禁、限制、院規、守法、正習、附課、外課、杜弊、學成。以上為原訂學規。續增學規十條無綱目，祇好省略。想看全文者，請翻閱劉伯驥，廣東書院制度，頁一四五～一五〇條。據胡適的回憶，此學規係用石碑雕刻，樹立於書院之中，民初時猶在。

廣雅書院於光緒十四年創立時也僅設院長，一年後才增設分校，以分院長之勞。院長之資格最初「不拘省籍」，而以「品行謹嚴，學術雅正」，為士論翕服之儒者為主^⑩。當然以取得進士功名之學者為先決條件。十五年改專以外省通籍之人為原則。改變的原因，顯然欲使院長超然於東西二省之上，免於偏袒。張氏說，「山長則專延他省之人，不延兩粵之人，庶東西兩省諸生，不致各存鄉里之見，於師弟之間，尤徵沉瀣」^⑪。

院長須常年駐院，主持院務，安排課程，升堂講課，考核院生品行與學業。由於院區較廣，學生眾多，課程又極複雜，院長一人實難以勝任，乃於光緒十五年（一八八九），增設分校四人。張之洞說，

查書院額設二百人，原分經學、史學、理學、經濟四類，又兼習詞章專門之學，各擅其長。且院地極廣，事務極繁，僅掌以院長一人，每日須巡行各齋，以察諸生之勤惰；閱日記簿以考諸生之功詣；升堂講書，以覘諸生之學識。更有諸生執經問業，咸須批答，每月開課課卷，幾二百本，每卷數藝，動逾萬言，一一皆須批閱，事繁責重，幾至日不暇給，未免過於勞瘁。……^⑫

上述引文，不僅說明設立分校的必要，同時也勾劃出書院師生活動的輪廓。

分校之出身，「專取諸舉貢生員，不選通籍之人，庶與院長名位有所區別維繫」，其籍貫則「專取諸兩粵本省之人，不及別省之人，庶於諸生言語，可以相通，講解較易為力。」至分校之選取，張氏認為初宜取自院外，惟三年後，應由院生中擇其才學出眾，年齡稍長者為宜，不再另延院外之人，以資鼓勵。每位分教之延聘程序，係由院長提名二三人，交提調呈督府核定。分校之地位，僅次於院長，每月修金四十兩，火食銀十兩，共五十兩。廣雅書院，共設分校四人，分為經學、史學、理學、文學四門。分校之職掌，主要為講課與評閱試卷。所講之課，為各人專長，其講課之所，在無邪堂左右兩廳，題曰「東分校堂」、「西分校堂」；其居住之所曰「館」，每人一所，東西各建二館，題曰「分校某學堂」。四分校所評閱之試卷分為官課與齋課二種。凡遇官課，分校須先將課卷收齊，送到本月主課官府點核無誤後，携回書院批閱，各就本門擬定名次，再由監院彙齊送該主課官府合閱評定，全院一榜公布。至齋課，也由分校批閱，惟最後係由院長核定名次，列榜宣示^⑬。

⑩ 同註④。

⑪ 張文襄公全集，卷九五，頁三九。

⑫ 同上書，卷九五，頁三八。

⑬ 同上。

由上所述，可見廣雅書院對師資的素質要求、職掌分配與待遇等，均有明確的規定，是清季各書院中最具特色的一所書院。惟由於遷就學生語言與生活習慣，設施上難免區分過多，如「東分校堂」、「西分校堂」；「東齋」與「西齋」；甚至冠冕樓的藏書也分「東楹」與「西楹」，儼若二所學堂。張氏雖強調「不得過分畛域」，而實得其反，這似乎是日後爭議的遠因。

於行政方面，設有「提調」，總理全院行政事務，及對外關係，由候補道員身份的官吏充當，且均為張之洞幕府中之能員。設「監院」二員，分理院事，管理學生生活與行檢，如同今日之訓導，東西省各一人，均為舉人出身，分駐二省齋舍之首，以便隨時與諸生接觸，發揮輔導的功能^⑩。

廣雅書院的課程，完全是針對當時一般書院的風氣而設的，所強調的是對傳統經史古學的學習與研究，最初分為經學、史學、性理之學、經濟之學（按即經世時務之學）與詞章之學^⑪。光緒十五年改為經學、史學、理學與文學四門，分設四個館，經濟學附於史學館內，如前所述，各館由分校主持其事。學生入院後各就性向所近，選擇一門，以期專精。凡選經學的，兼習子學；攻史學者，須兼輿地；理學包括宋元明清諸大儒文集、語錄及歷朝學案，不限性理一書。文學即有關詞章之學，以為著述之基礎；經濟學包括國朝掌故之屬。至子部之書，不加限制，隨各生自由涉獵，如才力過人，可兼習數門，惟不列入成績考評之內。上述課業修習年限，初無定期，惟鄉試中舉者出院，此外每三年甄別一次，以定去留，不知長進者開除。但後來因見有留院至八九年者，而學額有定，願入院者又苦不得門而入，乃改以九年為斷，學成出院^⑫。惟事實上，仍維持三年甄別一次的規定。由於歷年中舉及被斥出院的人數甚眾，能留院九年者極少。且廣雅諸生的學業成就，與肄業之長短，無顯明之正相關。這一點將於後面詳加分析。

關於學生的出身、學業成就與流動，留待下節詳細分析，此處先就學生名額分配、入院試、官師試、甄汰制及生活管理等有關規定及實際處理概況，作一簡單介紹，以明瞭當時廣雅甚至一般書院諸生的學習及生活情形。

廣雅書院的學額為二百人，廣東廣西各一百人。各省之下，依府之人口及開發

⑩ 廣雅書院同舍錄（光緒廿三年五月廖廷相序，黃紹昌題字，廣雅書院刻印）。

⑪ 張文襄公全集，卷二二，頁八。

⑫ 廣雅書院同舍錄，廖廷相之序文，及續增學規第九條。

程度分配名額，自一至三十名不等，其目的在求各地方文教之均衡發展，帶動兩省社會風氣之普遍改革，其缺點就在程度參差難齊。各府州名額分配如下：

二省各府名額分配表

廣東省			名額	廣西省		
廣州府			30	桂林府		
肇慶府			10	梧州府		
高州府			10	潯州府		
惠州府			10	鬱林直隸州		
			8	平樂府		
			8	南寧府		
			7	柳州		
韶州府			6			
潮州府			6			
瓊州府			5	恩平府		
嘉應直隸州			5	遠慶府		
廉州府			4			
雷州府			4			
南雄直隸州			3	太城府		
連州直隸州			2	泗平府		
羅定直隸州			2			
陽江直隸州			1	鎮安府		
駐防			1			
連山、赤溪、佛岡三直州			1	百色直廳、歸順直州		
合計			各 100			

資料來源：張文襄公全集卷二十二，頁九～十二。

廣雅書院院生的選拔，分由二個途徑：（一）由張之洞本人發題給各屬諸生，試以文字數首，其出色者，即行調取入院。（二）請二省學政就該省才志可造之士，甄選咨送。經由調取入院者共一三三人^{④3}，其後則全由咨送。如果咨送過多，則由書院面

^{④3} 此統計數字，係據廣雅書院同舍錄之齋舍表所統計者。該表於每生名字出現的第一次時，凡註明「到院」者，為張之洞調取之學生；其註明「補」者，為咨送甄選合格之學生。

試，錄取者爲正課生，合格而無名額者，列爲附課生（即候補生），不給膏火，有額即補。另外，未經調取咨送程序者，亦准應書院之課試，作爲外課生，別爲一榜，給獎賞而無膏火。總之，書院諸生分爲正課、附課與外課三種，惟獨正課生才有住院、授業及領取膏火獎銀之權利。由於張之洞強調書院教育宗旨在「文行並美」及「先行後文」，所以下面就根據廣雅書院學規各項規定，由生活管理至學業研習，分述如下：

中國的傳統教育，一向尊師重道，書院諸生，尤其如此。故廣雅書院學規規定，「入院者皆須謁見院長，恪遵校規，虛心請教，贊以備禮。」其下註明：「來院係寒士，贊以百錢爲率」。這是諸生與院長的見面禮，其後隨時接受分校的教導，院長及監院的考核，每月朔望均須隨院長到濂溪祠及嶺學祠行禮，另春秋二季，也定期由院長率諸生致祭濂溪祠，以培養對先聖先賢的仰慕學習之心。每次禮畢，諸生齊集於講堂，然後向院長致敬禮。諸生對於分校與監院，同樣要持之以禮，否則是學規所不許的。

正課生必須住院，才能領取膏火。如前所述，書院有學生齋舍二百間，每十間爲一齋，東西二省各配十齋。東省生居東齋，西省生居西齋，不得東西雜居，任意搬遷。其住入及遷移，均須監院核定，並詳爲紀錄。每齋住十人，設齋長一人，由院長選擇品學較優者爲之，優加膏火，負責課程之稽察，重點在課業方面。每齋設齋夫二人，專管清掃院宇、開關門戶，保管器具雜物。書院設東、西監院二員，分別管理二省諸生生活起居之事。院內不許住宿外人，其未經調取或咨送入院者，亦不得闖入。諸生平日必宜早起，院門定時關閉，諸生不得夜出。院內禁止賭博、酗酒及吸食洋煙。於思想及言行方面，雖主聞國政，關心時務，但不許干預訴訟、造謠謑訕、濫交比匪、恃眾生事，或爲人作槍。在對先儒、官師與同學的態度方面，禁止恃才傲物，夸誕詭異，謑毀先儒，輕慢官師，忌嫉同學，黨同伐異，及嬉荒惰廢。自賭博以下諸禁條，如有犯者，即行屏斥院外。這些均不僅是書面條文，事實上也曾嚴格執行，如光緒十五年夏，廣西籍院生葉啟彭呈請開采貴縣銀礦，張之洞認爲「該生以本籍之人言本籍之事，較爲確鑿，似此鉅鑛實爲罕覩」，惟「該生既在廣雅書院肄業，輒敢具呈，干預公事，無論所言是否，總屬有犯學規，業已屏斥出院，仍飭該本籍地方官嚴加管束在案。」^④這種懲罰似爲過當，惟張氏之目的，

^④ 張文襄公全集，卷一一五，頁三四～三五，「批廣雅書院肆業生葉啟彭呈請開采貴縣銀山」，光緒十五年六月十五日。

在糾正當時浮薄囂張的士風，欲士子專心學業，謹修言行，以期「上者效用國家，次者儀型鄉里」^{④5}。當然這種崇高的理想，經常受到院生的挑戰。因此，處置的態度，轉為溫和，如在朱一新院長任內（一八九〇～一八九四），院生常與丁役發生口角，有一次，學生吳萃英（南海人，一八八八年入院）認為院方袒護丁役，竟印發傳單，謂院長受丁役挾持。要求院長嚴懲齋夫，否則退學。依照學規，此生應遭開革。但朱一新秉持理性態度，撰寫「答吳生萃英」一文，遍示各齋，勸諸生重功課行誼，愛惜自己，去惡習，變化氣質，不宜與齋夫一般見識。他說，他對丁役既不偏袒，也未苛待，齋夫被革的例子很多，如「天字齋齋夫嬾惰曠職，經西省諸生來訴，即行斥革。此類甚多。」^{④6}有關這次事件經過的資料很詳細，此處無法全錄。不過，從此一事件中，我們可以深入一點看到廣雅書院內部師生及丁役等人際關係磨擦的一面。對研究書院制度的人而言，不無幫助。

正課生除可住院外，尚有膏火、獎銀、路費、與免費領書之權利。膏火依距書院遠近分為三等：廣州府諸生，每人每月五兩，肇慶、惠州二府六兩，其餘七兩^{④7}。另視諸生本籍道里遠近，加給盤費，按月均給，以鼓勵偏遠者。每月官師二課，均有獎賞，東西省各取超等十二名，每名三兩；特等二十四名，每名二兩；其餘平等三十四名，每名一兩^{④8}。換言之，依照學額，每月有百分之七十的人領到二次獎銀。而實際上，廣雅書院院生，從未滿額，所以領獎比率還要高些。上述膏火、獎銀與盤賞，俱發銀票，監院及科書不得扣減分釐。此外，諸生每月皆由院方領得數部重要的書籍，以為預習。這些書籍，於諸生學成後，是准其帶出書院的。

諸生為了要參加鄉試、歲科二試，或有事故，均可請假，由監院呈院長核准。假期均很長，如鄉試一月，歲科試近者一月，遠者二月；重要事假一至四月。假內照常可領膏火。

關於諸生的學習與課考，如上所述，規定各就經、史、理、文四門中，專研其一，能兼者聽便。各生入院後，均須備一課程日記簿，按日註明所業於簿，包括鈔錄、解說、議論與心得。這是各生每日讀書的詳細紀錄，是院長每月朔望考核諸生勤惰的重要依據。此時已採講課制度，惟人數眾多，而講堂僅二三間，必須分班講授，至如何分班及講期疏密，沒有留下資料。可能係採大班制，依四分校之專長，

④5 全註④。

④6 倏弦齋雜存，卷下，頁二九～三一。

④7 劉伯驥，廣東書院制度，頁三二一。

④8 同上書，頁三二八。

分爲四班講授。此外，院長亦講課，諸生有疑難，不以口言，而以筆問。院長（或分校）似乎不在堂上直接回答，而於退堂後筆答。朱一新的「無邪堂答問」一書，就是此類活動的紀錄。從此書中，可以窺見廣雅書院的學術，已超越經、史、理、文四門之外，西政、西藝與時務，已受到師生的關懷與熱烈的討論。從此書中，同時可以看到院長朱一新及諸生的學識、思想與態度。於論及學生成就及表現時，將作詳細的介紹與分析。最可惜的是分校講課的情形及有關學術活動沒有留下紀錄。否則，我們將可全面了解廣雅授課的概況了。

書院評鑑諸生勤惰及優劣的方法是「課考」，每月二次：一爲官課，由督署各衙門輪流分門出題，於初二舉行，三日內繳卷，課卷由四門分校代閱，詳加評點，分門擬定名次，送各衙門覆核後，東西各爲一榜，每榜前七十名如前所述，皆有獎賞。一爲師課（或稱齋課），由分校或院長出題，於每月十六舉行，課卷亦由四分校評閱，初擬名次，送院長覆閱後，同樣分東西二榜公布，名次與獎賞同前。一年之中，除元月外，自二月至十二月共舉行課考二十二次。學生必須參加，有事可以請假，無故曠課一次，扣膏火半月，曠課至三個月者開除。以外，張之洞在兩廣總督任內，每「於公餘之暇，間詣書院考業稽疑，時加訓勉。」^④離粵赴鄂時，又手定「廣雅書院季課章程」，自光緒十六年至二十年，每逢四季，均親自命題封寄書院，而諸生之課卷，亦必彙送武昌，由張氏親加評閱，定榜後再寄回公布^⑤。所以，諸生的學習生活，是相當忙碌的。如果，還想參加院外的鄉試、歲科試及其他書院的課試，那麼，他的壓力還要更重些。

廣雅書院的肄業期限，初定「三年學成甄別，以定去留，學不進者開除。」但所謂學成者，未曾領得結業證書，亦從無學成結業的學生名錄。學不進者，確有被開除的事實，而介於二者之間的人數則頗眾，其中以一至二年的人數爲最多，四至八年的也不少。後來改爲九年出院，實際上並沒有執行。據一八八八——一八九七年的「廣雅書院同舍錄」，念完九年的人數，僅佔全部人數的百分之四而已。更詳細的統計與分析，留待下節討論。此處所欲說明的是，廣雅書院並沒有嚴格的肄業年限規定，諸生的流動性很大。這是本文的最大發現。

④ 張文襄公全集，卷二六，頁二〇。

⑤ 許同華，張文襄公年譜，頁七一。

四、廣雅書院的院長與分校

廣雅書院於一九〇二年改制以前，共延聘過四位院長，六位分校，三位提調與三位監院。院長皆進士及翰林院編修出身，都是學術造詣很深的學者，同時亦是極關心時政的清流人物，其中有二位竟是因評議時政，被貶抑以後，才被張之洞延攬出主書院的。由此可知張氏的魄力及廣雅書院的學術精神。在籍貫方面，除朱一新外，皆廣東人，所以張氏原擬專聘兩廣以外學者，以避免地域派系之爭的構想，並沒有執行。分校則全為廣東人，且最早的四位全出身於學海堂，後二位為廣雅書院自己培養的第一代教師。他們也都有學術與教學的成就。其中三位舉人，一位副貢，二位生員。有二位後來中進士，入翰林。所以師資素質是相當優越的。至於管理學生生活的監院，均舉人出身。一位廣西人，餘為廣東人。負責書院一般行政的提調，前後亦有三人，皆外省籍之知府出身者，為張之洞幕府中人，故亦兼負聯繫書院與督署之責。張氏透過他們，對書院發展概況亦有所了解。惟書院之宗旨在學術，本節乃以介紹師資為主，先院長，後分校。

院長

四位院長之出身及任期如下表所示：

任次	姓名	籍貫	出身	任期
1	梁鼎芬	番禺	進士、編修	一八八八～一八八九
2	朱一新	浙江	進士、編修	一八九〇～一八九四
3	廖廷相	南海	進士、編修	一八九五～一八九七
4	鄧蓉鏡	東莞	進士、編修	一八九八～一九〇一

在四位院長中，梁鼎芬與朱一新是由張之洞親聘的。廖廷相任期三年，似亦有表現，然留下的資料很少。鄧蓉鏡為最後一任，資料也很少。在四位院長中，以朱一新任期最長，最熱心，留下的資料最多、貢獻也甚大，所以本節就以他為重心。

第一任院長梁鼎芬

梁鼎芬（一八五九～一九一九），是一位忠貞而有血性的學者。敢於批評權貴，雖受到詔令「嚴議」、降級及「訶責」的處分，而無所畏懼，潔身自處，因獲張之洞的賞識，成為張氏在湖廣總督任內的重要幕僚。無容疑義，在學術思想與政

治上，他亦是張之洞的支持者，二人意氣相投。他於光緒三年（一八七七），入菊坡精舍，師事陳澧，光緒六年（一八八〇）成進士，入翰林院，授編修，這時才二十二歲。與張之洞相識，亦可能在此時。因張氏於此年領銜奏劾崇厚在俄擅訂伊犁條約，侮辱國體，梁鼎芬亦曾聯署^{⑤1}。光緒十年（一八八四），梁氏因不滿北洋大臣李鴻章的對法妥協政策，上疏劾李氏「驕橫奸恣，罪惡昭彰，有可殺之罪六」^{⑤2}。這是少年氣盛的表現。他自己也言，「臣新進少年，本無言責，幸當言路廣開之日，又值夷氛方肆之時，敢獻芻蕘，不辭斧鉞，謹恭摺冒死直陳。」他的勇氣，固為張之洞等清流所贊賞，但他的奏疏不僅未獲上報，且於翌年（一八八五）六月，被軍機大臣斥為誣謗大臣，請旨「交部嚴議，降五級調用」。他自知大禍臨頭，乃乞假歸里，十月抵廣州^{⑤3}。時張之洞已先抵任兩廣總督年餘，梁氏遂成為張氏之幕中常客。梁氏於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三月先應張之洞之聘，主講惠州豐湖書院，頗有一番作為。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夏，移主端溪書院，一年內，四方來學，弟子多至百人^{⑤4}。梁氏於粵講學二年間，提倡學術與氣節，與張之洞的宗旨不謀而合。十四年（一八八八）潤四月，廣雅書院落成，張氏乃聘其為院長，令其「率端溪經古諸生移居省城，其專課時文者，仍留端溪。」^{⑤5}梁氏於廣雅書院開館後年餘內，工作之繁忙，諸如講書、巡齋、閱諸生日記簿、答問、閱課卷等，已於前面介紹廣雅制度時提到。梁氏重視書院藏書，曾先後建立端溪及豐湖二書院書庫，其對廣雅書院藏書的貢獻，應該也是很大的。可是張之洞奉命於光緒十五年（一八八九）七月調督湖廣，而接兩廣總督之任者，竟是李鴻章的哥哥李瀚章（一八二一～一八九九）。前面說過，梁鼎芬係因疏劾李鴻章而丟官，心中一直不齒李鴻章之為人，故對其兄李瀚章，亦有不齒為伍之感。於是乃決定離開廣雅書院甚至廣東省。他於是年七月二十九日率廣雅諸弟子祭他的父母，然後於十一月別墓北上，到上海，寄情於詩酒。詩中多悲鬱不宣之情緒。時張之洞欲聘之主講岳州書院，他表示已無意於官場，但望於李瀚章任滿離粵後，「遄返故鄉，覓一靜處，設館授徒，為終老之計，此生便欲與官場隔絕，故萬萬不可為院長耳。」^{⑤6}不過，他

⑤1 胡鈞編，張文襄公年譜（民二八年，北京天華印書館），卷一，頁二二～二三。

⑤2 吳天任撰，梁節庵先生年譜（民六八年，臺北藝文印書館），頁一五～一七。

⑤3 同上書，頁一七、三一、三六、四一、四二。

⑤4 同上書，頁五三～六一，六三～六八。

⑤5 胡鈞，張文襄公年譜，卷二，頁一九。

⑤6 梁節庵先生年譜，頁七七～八八。

最後還是抵擋不住張之洞的盛情，而抵武昌，為湖北的新政而效力，直到清室覆亡為止。梁氏離粵後，廣雅書院又來了另一位因譏評時政而丟官的院長——朱一新。

第二任院長朱一新

朱一新（一八四六～一八九四）^⑦，字鼎甫，浙江義烏人。父名鳳毛，拔貢生，曾任縣學教諭，授國子監學正銜。一新生而穎異，復好學，曾肄業於浙江著名書院「詁經精舍」（一八〇一年，浙督阮元所設），同治九年（一八七〇）鄉試中舉，經二次會試失敗後，於光緒二年（一八七六）取進士，入翰林院為庶吉士，翌年為編修。十一年（一八八五）冬，補陝西道監察御史。這是他一生最高的官階，其後就被貶抑，不再復起。他之被黜，與他的政治言論有關，也正是因為他的這種言論，受到張之洞的賞識，而延聘到廣東，主持端溪書院及廣雅書院。他於廣雅書院凡五年（一八九〇～一八九四），是四位院長中任期最久的一位。他的傳統學術思想，與梁鼎芬相若，然其對西學的認識與了解，則超出梁鼎芬之上。於學術態度上亦較梁氏為開放。他主持廣雅書院期間，鞠躬盡粹，發揮很大的影響力，奠定廣雅書院的基礎。可是他亦有痛苦的紀錄：他患風濕症，長期受其折磨；年薪雖高，然因供養家庭及孝順父母之故，常入不敷出；他雖極力消除政治上的傷痕，但挫折感仍然存在；於廣雅書院的一些人事問題上，也曾與張之洞發生小磨擦，而嘗有辭辭之意。

像張之洞一樣，朱一新也是一位關心國是的「經世主義者」。他於二十五歲（一八七〇）時，於鄉試對策中，就「語觸時忌」。一八七七年任編修時，觀察時局，歎民窮財盡，慮必有內憂外禍，而尤耽心俄國之侵略。自然，他應該屬於「清流」一派的。一八八五年，法越和議成立後，他上疏謂和議難恃，宜速謀振作。翌年六月，又疏陳海軍事宜，不避貴戚；八月上「遇災修省疏」，並劾太監李連英。這一下，觸怒了慈禧太后，下詔詰責，「降補六部主事」。他自知大難臨頭，乃以母疾為由，乞歸浙江，從此與政治斷絕關係。他雖主張學術與治術不分，然而冷酷的現實，逼迫着他，非退回學術與教育的陣地不可。張之洞適時伸出援手，聘請他到廣東來主持端溪書院。

朱一新係於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夏以後抵達廣東的，時梁鼎芬已由端溪移主廣雅。朱氏主持端溪約年餘，改革各種課試的弊端，增加膏火與獎金，提高諸生

^⑦ 以下有關朱一新的論述，係據尹恭保撰「陝西道監察御史朱公一新傳」（在佩弦齋雜存卷下，附傳），及清史稿，卷四四五，頁一二四六三，「朱一新傳」，綜合撰述者。

素質，與張之洞往返討論，極為認真^{⑤8}。他說每月須批改課卷四、五百卷（每卷有多至百頁以上者），又為了開通諸生作學問的門徑，「詳晰批示，動輒千言」，每月須「竭二十晝夜之力，始能成事。……住院生徒，間有勤苦嗜學者，日間讀書門徑。言語不通，答以筆談，幾於手疲，……。」^{⑤9}正由於他的這種責任心與表現，獲得張之洞與梁鼎芬的欣賞，而於光緒十五年十月延其接替梁鼎芬，主持廣雅書院。

朱一新之應聘廣雅，出於張之洞與梁鼎芬的安排。前面提到，梁氏為迴避李翰章，而辭去廣雅講席，急於物色替人。他們選中了朱一新。而繆荃孫（一八四四～一九一九）這時也擬延朱返浙主持南菁書院，但繆之來函為梁鼎芬所隱扣，訖朱應廣雅聘書後始轉交之。這一段經過，朱一新於光緒十五年冬十一月「復繆（荃孫）筱珊同年」書中，言之甚詳。他說，

前月杪（即光緒十五年十月末）由節堪（梁鼎芬別號）交到尊函，……承足下與茂名公厚愛，以南菁講席相處，俾易於歸覲，感何可言，九月初南皮公（即張之洞）因廣雅未得替人，強以鄙人承乏，堅辭不獲。倉猝送關，比舍弟電到，已後十餘日。而節堪行期匆遽，十月初即須開館，欲婉辭而已無及矣。到廣雅後，節堪始以尊函相示，計足下作書之日，即此間送關之時，節堪恐鄙人得知此事，或遂幡然變計，故並茂名公託其轉致之語，亦匿不以聞。失此良機，良為可惜。^{⑥0}

朱氏於十五年十月就廣雅任後，除於十六年十二月初返浙省親，居留四個月以外，一直盡心於課務，迄二十年七月二日病故為止。他的貢獻在鞏固廣雅書院的基礎，嚴肅規矩，甄汰學生，充實圖書，與諸生講習論難，開創新的學術風氣。他的「無邪堂答問」一書，為他與諸生討論古今中外學問的珍貴紀錄。

朱一新於學術上的思想與態度是比較寬闊開放的，他認為一切學問，都應該「融會貫通」，祇問本末先後，而不宜劃分界線，諸如學術與治術，學與行，漢學與宋學，文與學，藝與道，皆可統會貫通，甚至對西方的政治、宗教與科學技術等，均有深刻的認識，於甲午（一八九四）以前的廣州，除康有為以外，也屬難得的一位開通人物。他是位「經世主義」者，凡修身與論學，均強調理論與實際的密切關係。

^{⑤8} 佩弦齋雜存，卷下，頁一～二。

^{⑤9} 同上書，卷下，頁一一，「寄王雪濤年丈」。

^{⑥0} 同上書，卷下，頁一八～一九。

係，務求貫通致用，而不尚空談。於廣雅講授之經、史、經濟、詞章四門中，他特重經、史。認為經學是漢學與宋學的源頭，要消彌漢宋之爭，必須正本清源，返求諸經^{⑥1}，惟於多事之秋，史學更為重要。因史學中包涵了時務、經濟之學。謂：

古人致治之法存諸經，後人致治之法存諸史，……若當多事之秋，則治經不如治史之尤要^{⑥2}。

與張之洞一樣，他厭惡公羊之學，以其「蔑古荒經」，務為新奇，惑亂學人心志。他批評漢學支離破碎，同時亦批評王學之不辨心性，才造成王學末流之「猖狂恣肆」^{⑥3}。由此可知他的學術思想，是屬於程朱一派的。

朱一新出身翰林，然其對西方的認識，於甲午以前的士大夫羣中，應該是佼佼者之一，他閱讀甚廣，認識亦相當深刻，惟於仿拒取捨之間，頗為審慎。他回答學生說，中國當時所應學習者，首先在了解西方地理、政俗，次兵法，然後才及於西藝之事。他說，

治西學須明其地勢，考其政俗，以知其人之情偽，為操縱駕馭之資。次則兵法。若天算制器諸事，能通之固佳。不通亦無所害……。且儒生所能為者，大抵運籌帷幄之事，略通其術，不至為人所欺已耳。……通商以後，內地之通西學者，不乏其人，患在無人駕駛。我苟自強，則楚材晉用，外人亦安敢生心^{⑥4}。

他對西方政治制度的運行，及其正負功能，亦有所論述。他說，「西俗君民共主，君與民相維以立國」。西國有議院，其政權即操之於議院之手。「其下議院皆民間公舉之人」。由於「西俗重商務」，其經商致富者，往往遷居於都會，並經由選舉而進入下議院。故官與民接近，下情易達，政教易及，利弊亦易興革^{⑥5}。但西方強調民主與個人權利的結果，亦往往導致民氣囂張，政黨相軋與政治不安。他以俄、法、美三國當時的政治實際情形，證明他的觀點。他說，

西俗之差勝者在上下之情通，而其所以能通者，由於君民共主，……。浸假而有民主之說，浸假而又有人人各保權利之說。近數百年，其說愈倡愈行。故俄法美三國，民氣至囂。俄則求為君民共主而未能，法則君民迭主，屢變而仍不愜。美雖久為民主，而分黨相軋，以固權位，每易總統，舉國若狂，

^{⑥1} 朱一新，無邪堂答問（光緒二二年，葆真堂刊），卷四，頁三六～三七；卷五，頁三七～三八。

^{⑥2} 朱一新，佩弦齋文存（光緒二二年，葆真堂刊），跋。

^{⑥3} 佩弦齋雜存，卷下，頁三一～三二，及行狀。

^{⑥4} 無邪堂答問，卷四，頁四〇。

皆邪說之毒中之^⑥。

以上所指蓋爲三國的革命運動，故他對民主的評價是負面的。他說，

夫民主者，徒便於亂民之藉口而非真能以安其國者也^⑦。

他於西方科技之學涉獵頗廣，認爲宜「取西人之藝事，以輔吾不逮」^⑧。關於西學源出中國問題，他說「西人重化學、電學、光學之類，近人以爲皆出墨子，其說近之，」惟若「欲附會於經典，則無謂也」。他向學生詳細論述重學、化學、光學、氣學等之意義、作用與有關譯著，顯然頗有認識。因全文太長，茲僅引他解釋重學的一段，以爲明證：

重學本算學，而加推阻力、攝力，分動靜二門。凡物有重力，有結力，有愛力。非結力不能凝聚，非愛力不能生發，小如鐘表之擺動，大如七曜之運行，皆有阻攝之力，是謂動重學。其靜重學則專論體之相定者，如權衡輪軸滑車之類是已^⑨。

學生問太陽、地球與五星之關係，他肯定其間有吸引力與排拒力的關係，始能保持運轉。至河漢無極之言，則不能論斷。他說，

西人以重學明之，太陽有吸力，地球與五星各有距力；距力吸力有定，則進退遲疾，亦皆有定。此理似尚可信。若云恒星爲至遠之日，五星與月皆爲地球，則河漢無極之言，存而不論可也^⑩。

此外，諸如西醫、鐵路及農業機械化等問題，他都有所認識，惟認爲中醫亦有長處，而鐵路及農機，中西國情不同，故不主張仿效。他批評當時之侈談西法者，「往往薰心於利慾，……道聽途說……茫無實際」^⑪。他的論斷似不甚正確，但他並不否定這些科技於西方國家中所發生的顯著功效。其不主張仿效者，是由於中國人口眾多、生產力落後，民窮財拮，易受西方勢力之侵入與操縱，而非盲目排拒。

朱一新在廣雅期間，與諸生講求經史性理詞章之學，娓娓不倦，成就卓著，獲得諸生及主管官員的贊許。光緒二十三年，他的學生翰林院庶吉士傅維森、朱永觀等呈請將他的事蹟宣付史館立傳時，指出朱氏「主講廣雅書院五年，升堂講書，巡

⑥ 同上書，卷四，頁四三；卷五，頁三〇。

⑦ 同上書，卷四，頁四三。

⑧ 同上書，卷四，頁四五。

⑨ 同註⑧。

⑩ 同上書，卷四，頁四八。

⑪ 同上書，卷四，頁四七～四八。

⑫ 無邪堂答問，卷四，頁五〇：卷五，頁二八～二九。

齋考課，一息不自暇逸，其反覆教誨者，尤在敦品勵行。故列門牆者，無不束足自愛，實爲粵省學術教術之准的。其歿也，在院諸生痛哭失聲，如失怙恃。維森等身受教誨，胥荷裁成，受德甚深，感念不置。」^⑦廣東學政惲彥彬也說，「該主事苦心啟牖，不厭不倦，其所著無邪堂答問，即其平日與諸生講學之語，義精識卓，又復平正通達，無講學家習氣，生徒成就甚眾。臣蒞任以來，歷試各屬，見有品端學粹者，詢之輒係該主事及門之士。臣本屆（一八九七）所取拔優貢，亦多出其門下。……。」^⑧這些稱道，均非言過其實。然而，這些成績，均在朱氏身心折磨下創造出來的。

朱氏患有風濕固疾，每年夏秋間發作，非常痛苦，光緒十七年（一八九一）秋，他復張之洞書云：

新自秋爽以後，幸無他苦。但十年來濕疾中於腑臟，攻之不可，去之不能，雖有國醫，難收速效；惟恃參苓以扶正氣，冀或苟安旦夕耳。^⑨

十九年初夏，舊疾復發，頻向梁鼎芬訴苦。他說，

前月十一日接惠誠，即欲作復，而舊恙復作，仍是患濕，懨懨思臥，百事不願理。蓋脾家之受困久矣，病勢較往年爲輕，近日乃得全愈，尙未知六七月間何如？賤體年來頗似黃河，日日宣防修築，而歲歲應候而決，必待秋汎後始慶安瀾。^⑩

身體多疾之外，朱氏亦常常閼窮。依當時廣東各書院院長薪俸標準，廣雅應爲最豐，分校之修金及火食銀，一年共計六百兩。院長則在七百兩至一千兩之間。待遇不惡。但他要供養父母及幫助弟弟，故常囊空如洗，告貸無門，欲典衣又恐院役取笑。他於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時告訴梁鼎芬云，

此地除此數百金外，無以自給。去夏寄家百餘金，入冬辦諸物以爲高堂壽者又百餘金，而囊空如洗。臘月間向同鄉貿易者通融少許，輔以雪公修儀，始得度歲。而同鄉非富商大買，宜速還之。適念孫北上，當籌寄舍弟旅費數十

^⑦ 朱一新，拙盦叢稿（光緒二二年七月，葆真堂刊），卷首，頁一~二。此乃朱一新之全集，包括：無邪堂答問五卷，京師坊巷志二卷，漢書管見四卷，佩弦齋文存三卷，駢文存一卷，詩存一卷，佩弦齋試帖存一卷，佩弦齋律賦存一卷，佩弦齋雜存二卷。附傳、行狀、跋、輓聯、輓詩及祭文。其中，本文引用最多者爲無邪堂答問及佩弦齋雜存。

^⑧ 同上。

^⑨ 佩弦齋雜存，卷下，頁五，「復張香濤制軍」。

^⑩ 同上書，卷下，頁七~八，「復梁節堪編修」。

金，一無所出。欲告貸則此間固無熟人，欲典衣則爲院役所笑^⑯。

疾病與窮困，加重他心理的挫折。雖爲一位經世主義者，心態難免趨於頹廢，自謂，

敝居萬山之中，理亂不知，黜陟不聞，雖非世外桃源，亦足自適^⑰。

不久又致書梁鼎芬，既云「自問粥粥無能」，又云「吾則但慮爲人所駕駛」。被放逐的痛苦，仍然浮現心頭。他說，

吾生不幸，遂有虛名，猶幸得自放廢於明時，長爲農夫以沒世，安知非福^⑱！？

由於疾病、窮困與心理挫折感，使他與張之洞發生了一點磨擦。起因於他未接聘書，逕行開學支薪，而受張之洞的指責。前文提過，張氏到湖北後，仍關心廣雅書院，在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以前，院長的每年關（聘）書，均須由張氏發送，書院於每年二月開館，院長必須接到關書，才可開館、開課與支修。但張之洞其時正在湖北興辦各種事業，無時間兼顧廣雅之事，或者出於有意，竟連續二年（光緒十八及十九年）沒有寄來關書，而朱一新居於責任心，同時亦迫切需要金錢，乃不顧聘書之有否，自行開館、支修。張之洞不以爲然，乃透過梁鼎芬「規戒」，朱氏於是吐出苦水，並萌辭退之意。他於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三、四月間復梁鼎芬書云，

去年（一八九二）關書未送，與之兩信，亦無隻字見復。新知其性情如此，事又繁冗，其疏節闊目者，正其推誠相與之意。當行之事，卽徑行之。今之開館開課，猶斯意也。若必待關書而始啟館，將今年無開館之日矣。旣開館，則當開課；旣開課，則可支脩，事固相因而至，然新去年在此，並不肯預支，今忽改此度者，良有所不得已也^⑲。

朱於去年尙未肯預支薪脩，而今年則不得已。原因就是前引文中所顯露的經濟困拮。爲此不得已之處置，朱曾二函相告，而張氏未答，乃心生芥蒂，惟恐誤學生考期，暫仍決定照常開館，他於致梁的同一封信中續云，

何以得君信後，遽欲停課？此其中蓋又有故焉。吾輩之所以不避嫌疑，直情徑行者，莫非感其相知之意。若稍有芥蒂，卽當劃清界限，尺寸不可踰。去

⑯ 同上書，卷下，頁六，「復梁節堪編修」。

⑰ 同上書，卷下，頁二一～二二，「致袁爽秋同年」。

⑱ 同上書，卷下，頁八。

⑲ 同上書，卷下，頁五。

冬留行之電末云，「詳容函達」，自當專有一函，事閱三月而竟杳然。然此猶以前法處之，不苛責以禮也。故擬開館如故。……（若）必待其如禮而後開課，殆誤諸生下場之期矣。……。[◎]

不久，張之洞又因嚴責廣州星巖書院不當之事，而影射及於朱一新，朱乃決定停課，並萌退志。他說，

至前十餘日，而忽有星巖一事，……。香公（指張之洞）不知其詳，以爲仍用前議，……。獨聞詰責甚厲，因索觀焉。其中雖無傷鄙人之詞，而投鼠忌器之謂。何況函問不至，關書不來，三事合參，恐未必胸無成竹。……。若進退去留，必不可不審。人有厭倦之意，而猶戀棧，是無耻矣。……。半月以來，熟思審處之事也。……。則啟館一誤，支脩再誤，若再開課，是三誤矣。不得不略遲徊者此也。現擬月半後開課，但將來或稍有齟齬之端，吾其行矣[◎]！

張之洞聞訊，乃加挽留。朱自知與「諸生相依既久，亦未忍遽離」，但基於照顧老母的理由，辭意仍甚堅強[◎]。後雖勉強暫時留下，但工作繁重，很少愜意之事，又無社交活動。這便是他去世一年前的情境。他於復梁鼎芬的另一函中云，

今歲本擬回里時，過鄂一與諸君暢談，而卒卒未能成行，此時案頭尙堆卷數尺，所見所聞，絕少愜意之事。終日埋頭此數尺中，尙可自娛，文酒之會亦絕少[◎]。

朱一新於廣雅的五年間，雖鞠躬盡瘁，循循善誘，端正學風，培養人才。但生活上的清苦與政治上的挫折，加重其固疾，而於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七月二日病故於廣雅書院，享年僅四十九歲。前來吊祭者，除廣雅書院師生及朱氏親友外，尚有梁鼎芬、康有爲、廖廷相、汪兆銓、陳三立、及兩廣總督李瀚章等人[◎]。

第三任院長廖廷相

廖廷相（一八四三～一八九七）[◎]是於朱一新逝世之翌年（一八九五）接長廣雅書院的[◎]，直到光緒廿三年（一八九七）十月病故爲止，凡二年十個月左右。

[◎] 同上。

[◎] 同上書，卷下，頁六～七。

[◎] 同上書，卷下，頁九，「復梁節堪編修」。

[◎] 同上書，卷下，頁七。

[◎] 佩弦齋雜存後附輓聯、祭文。

[◎] 以下有關廖廷相之介述，係據番禺縣續志，卷廿六，頁三四～三六；及南海縣志，卷九，頁一三～一四，所載二傳之資料。

[◎] 廣雅書院同舍錄，廖廷相序中有云，「歲在乙未（一八九五），余來掌院」之語。

廖氏字子亮，一字澤羣，南海人，同治九年（一八七〇）舉人，光緒二年（一八七六）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授編修，充國史館協修。約於六年（一八八〇）丁艱歸里，不復出。七年（一八八一）爲學海堂學長，八年（一八八二）爲菊坡精舍學長，調任廣東水陸師學堂的前身「實學館」總辦，續任金山、羊城、應元等書院院長，是一位長期從事學術與教育工作的學者。

他是學海堂的專課生（一八六九），隨經學大師陳澧習戴禮數年，是陳氏之得意弟子，曾云，「嶺南學術振起，必屬此生。」而廖氏平生亦「篤守師法，於澧所言，『漢宋學術無偏重，不當立門戶』之說，持之最堅。凡經史百家，博觀約取，務得其要，尤精三禮。」又長於地理與算術，嘗謂「地理以圖爲切要」，於光緒間爲廣東輿圖總纂，確考精繪，成廣東輿地圖說十四卷[◎]。又謂「算術雖古不及今，然源不可忘，當進溯前古，以遞通後出之新法」。可見他是主張新舊會通的，由於他曾主持過的「實學館」，係以培養海軍駕駛與造船人才爲目的，英文、算學等西學課程爲必修。因此推測他於西學亦應有所涉獵，但他不像朱一新那樣大談西學。

他「個性沈默，不苟言笑，操履端潔，人不敢干以私，而遇當言者，則抗辨無所遲。自奉省約，而任卹不稍吝」。所以與梁鼎芬、朱一新等人一樣，也是一位有爲有守的儒者。他出掌廣雅書院，由何人推介，不得而知。但張之洞、朱一新與他均曾相識。張之洞於光緒初在翰林時，即已聞廖廷相之名，曾語人曰：「廣東來一顏子，公等見之否？」[◎]及張氏督粵，爲改「博學館」爲「水陸師學堂」事，與廖恐也有所接觸。至廖、朱關係，根據廖氏吊祭朱氏的輓聯，二人均爲鄉會試同年，朱於逝世前數日，曾持所撰「無邪堂答問」示廖，廖稱贊其「議論通純」，並譽其爲全謝山第二[◎]。由此可知他此時與廣雅書院，已有所接觸，故可能爲朱氏推介於粵督李瀚章，經電詢張之洞同意後才決定的[◎]。

在傳統學術上，廖廷相宗守師法，從他與學生討論讀書目的重點與方法的言論中，可以看到他的學術觀點。他說，「學貴致用，而非急功近名」，「學貴自得，而非黨同伐異」。讀書之最高目的，在探求聖人之道。「道何在？在六經：詩以道志，書以道事，禮以道行，樂以道和，易以道陰陽，春秋以道名分」。故讀書必先

◎ 此書係由李翰章等修，廖廷相纂，於光緒十五年由重修會典館印行。

◎ 番禺縣續志，卷廿六，頁二四，「廖廷相傳」。

◎ 佩弦齋雜存後附輓斷，頁一。

◎ 許同莘，張文襄公年譜，頁七一。

宗經，然治經應始以專精，而終以會通爲原則，次及史志子集。讀書的方法，「有分有合」，所謂分者，即「每一書，皆作一次讀之」，要徹底了解其意義；所謂合者，是綜合比較各書之意義。他以讀子集爲例說，「非參稽互勘，則學術淵源，文章流別，亦無自而明，此合之大凡也」^①。依此而說他亦主張中西會通，應是合理的推論。然訖今所見，尙無有關他討論西學的材料，如果能找到他的「廣雅書院答問」一書，則此一問題可以迎刃解決。

他的著述很豐，計有：三禮表十卷、羣經今古家法考一卷、粵東水道分合表二卷、順天人物志六卷、讀史劄記、金石考、文集一卷、北郭草堂集及校勘大金集禮四十二卷、校讎太常因革禮百卷、廣東輿地圖說十四卷。此外，廖氏之編著及序文與廣雅書院有關的尙有下列四種：

1. 廣雅書院答問六卷。（仿朱一新無邪堂答問，亦廖氏講學之實錄，惜已散佚）
2. 廣雅書院藏書目錄，七卷，朱一新初編，廖廷相續編成，於光緒二十七年印行，廖氏爲之序。
3. 廣雅書院同舍錄（一八八八～一八九七），院生編纂，光緒二十三年十月編印，廖氏亦爲之序。
4. 安攘錄，爲廖氏最後之編著，係因感外侮紛至，時艱日亟，而從經史及羣書中採輯有關中外交涉之資料，分門編錄，諸如征伐、盟聘、納降、議款、互市、侍子、貢獻、賜予之類。並考求歷代機變權謀，以爲學者及官員參考，惟削稿未就，即已去世。廣雅諸生可能參與其事。

第四任院長鄧容鏡

鄧容鏡（一八三三～一九〇一），字上選，號蓮裳，東莞縣人。幼年家貧力學，孝順父母，十二歲時隨邑人張瓊讀書，受張之器識，而以女妻之。二十歲時（一八五二）縣試第一，同治三年（一八六四）中舉，十年（一八七一）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充國史館纂修官，復出任江西督糧道，官至二品。服官廿餘年，以儉廉、正直、愛民、除惡爲職志，政聲遠播。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冬，丁內艱返里，不再復出。他任廣雅書院院長凡四年，但何時到任，沒有明確的史料可以依據，爲他作傳的人，僅說「癸巳（一八九三）冬，丁內艱，歸即不復出。當道聘主廣雅書院，凡四年，講道論文，昕夕不倦，庚子優貢榜發，額選四人，皆院中肄業

^① 廖廷相，廣雅書院藏書目錄序。

生也。」^⑫沒有說明那年就任，而鄧氏的「誦芬堂文存」中，也沒有片紙隻字，提到廣雅之事。不過，我們從他於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十一月所撰的「文昌廟記」中，知道他係於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春回到到家鄉^⑬。從他於一九〇〇年所撰的「不易居說」一文中，又知道他回里後，「日長無事。」^⑭所以推定他之出主廣雅書院，應在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十月廖廷相去世以後，即約予光緒二十四年至二十七年之間。

鄧氏於「誦芬堂藏書記」一文中，敍述他一生讀書與購書的經過，謂他從小就喜歡讀書，惟其時家貧，除時文外，無書可讀，稍長作家館，漸有錢買書，然「苦無讀書暇晷」。及取進士（一八七一）後，「又專力於詩賦小楷」。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出任江西督糧道後，因「政簡而拙易藏，輒於公暇讀書」，但未久三署臬司（一八八八——一八九三），「案牘紛集，不禁廢書而歎曰，自茲以往，將終其身爲不學無術中人矣。然性之所好，不以煩冗而改其初，故雖不暇讀書，猶復購書。……。」^⑮從以上引證，可知鄧氏雖是一位喜愛讀書的人，但通籍後任官二十餘年，心有餘而力不足。故其於學術上的成就，遠不如朱一新、梁鼎芬與廖廷相三人，其對廣雅書院的貢獻，恐亦稍爲遜色。

由於他留下的學術性及教育性的文字不多^⑯，所以要了解他的政治及學術思想，恐非易事。茲就「誦芬堂文存」所見，略作歸納如下：

他認爲讀書對人有益無害，讀書的目標，因天資不同而分爲三層。上者爲聖賢，次爲博雅君子，最下爲一良民。他說，

讀聖賢書，明體達用，以斬至聖賢者上也；次之或網羅百家，稱博雅君子，或工爲文章，潤色鴻業。凡此皆非椎魯之質所可幾。若夫隨時省覽，參觀古人，一言一行，以爲持身涉世之準，雖賦稟椎魯，亦可得所趨步，而不至茫乎若迷^⑰。

又曾曰，「國家優待詞臣，蓋欲其讀有用之書，爲有用之才，而非第求工於詞章也。」^⑱故亦是一位經世致用的儒者。

⑫ 鄧蓉鏡撰，誦芬堂文存（民二三年春，東官鄧誦芬堂刊本），傳，頁一～二。

⑬ 同上書，頁七三。

⑭ 同上書，頁七五。

⑮ 同上書，頁六八。

⑯ 鄧蓉鏡之遺著，計有：續國朝先正事略，知止堂隨筆，不易居文集，誦芬堂詩文稿，及東莞縣志稿等數種。

⑰ 誦芬堂文存，頁六八。

⑱ 同上書，頁五七。

他於晚年常感嘆世事變遷難測，而世風日下，心頗不以爲然。他說，時事人心之機變，不易測也；世路之險絕，不易平也；聳陵之習日甚一日，不易以理喻，以情曉也^{⑨9}。

即令是以往比較樸素的東莞縣農村社會，至庚子（一九〇〇）時，亦「民滋益貧，偷靡之習滋益甚」，不知「伊於胡底」了^{⑩0}。

世道人心雖不可預測，但鄧氏的操守則是前後一貫的，他安貧樂道，不奔競，不虛榮，亦不尚徵逐酒食。他說，

顧余居之（不易居）逾十稔矣，不厭疏水，何至於飢；不耻縕袍，何至於寒；不習奔競，何飾乎輿馬；不尚徵逐，何煩乎酒食。省無益費，讀有用書，目不見俗人，耳不聞俗事^{⑩1}。

由此可見，鄧氏雖不必爲一傑出的經師，但無容疑義，他是一位標準的人師。不幸，他在主持廣雅期間，正是中國教育制度醞釀巨變的時刻。前面提到，廣雅書院於光緒廿四年講授西學課程，而他對於傳統價值的堅持，以及對西方學問的缺乏認識^{⑩2}，也許是他不願面對廣雅書院內部的變化，而留下片紙隻字的原因。

分校

有關分校的設立，分校的資格、待遇與職掌，已於前面提過。分教爲協助院長講學及考評課卷的教學工作者，故其出身與學養，也是直接影響學風的重要因素。前面亦提到，廣雅前後共聘過六位分校，有四位出身學海堂，二位出身廣雅，均爲廣東人。惟有關彼等在書院內授課、研究及輔導學生讀書的情形，則多未留下紀錄，所以僅能就個人有限之資料，作簡單的介紹。

林國賡，字颺伯，廣東番禺穗石鄉人，爲廣雅史學分校。林氏二十歲始補府學生，入學海堂從陳澧受經學。光緒十一年舉優貢，爲學海堂學長。十四年（一八八八）中舉人，此年張之洞延爲廣雅史學分校，至十八年（一八九二）成進士後，始離開廣雅。林氏雖精通經學，然亦主漢宋不分，尤重視史學與地理之價值。認爲「經學非見之實用，則無裨於世，故說經恒以史證經。」而近鑑尤「以史學地理爲最

⑨9 同上書，頁七五，「不易居說」，約於一九〇〇年時撰寫，自述人生觀。

⑩0 同上書，頁七六～七七，「張小迂先生傳」，亦作於一九〇〇年左右，傳中，作者感嘆人世變遷，由於人心之變。

⑩1 同註⑨9。

⑩2 據誦芬堂文存之鄧蓉鏡傳，鄧氏於一八八八～一八九三年間任江西督糧道時，反對贛人「引洋夷改設輪船」，即亦不同意其時在兩湖進行的新政運動。返回廣東後，對廣東之商業化與廣東商人，亦不滿意。（誦芬堂文存，頁七五～七六）

要。」其於中外形勢，討論至詳。他雖喜愛陶淵明的詩，但極少作詩。後曾主講端溪書院，「嚴定規條，校閱課卷，批答恆娓娓數千言」，一若朱一新之於廣雅，頗受諸生之歡迎。可惜亦僅享年四十九歲。遺著有：讀陶集劄記三卷，元史地理今釋，近鑑齋經說，鈞錄盦讀書偶記，輯古佚書，校正影宋本北堂書鈔一〇六卷^⑩。也是一位著作豐富的學者。

黃濤，字子鵬，廣東番禺人，縣學附生出身，同治八年（一八六九）入學海堂專課肄業，舉為貢生，長於經學。光緒十六年（一八九〇），由張之洞延聘為廣雅書院經學分校^⑪。其餘書院授課的情形未詳。

漆葆熙（一八四八～），為廣雅書院經學分校，漆氏字少臺，廣東番禺人，出身書香家庭，幼就能文。九歲時應縣試，取列前茅。十歲補縣學生，開始授徒，旋肄業於菊坡精舍及學海堂，精於說文與輿地之學，為陳澧所稱賞。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七月考入廣雅書院，時已四十歲。十七年（一八九一）中舉出院，先主講長寧縣桂峯書院，被選為學海堂學長，大約於十八、九年左右，出任廣雅經學分校。曾上書建議有關邊省之「兵謀、軍政、邊防、商務」事宜。著有篤志堂集若干卷。^⑫其於廣雅書院的活動，亦未詳。

馬貞榆，為廣雅書院理學分校。馬氏字覺渠，廣東順德人。廩生，於同治八年（一八六九）入學海堂為專課生，與梁鼎芬為同學。光緒十六年（一八九〇）為廣雅理學分校，為期六年。^⑬約於二十二年（一八九六）應張之洞之邀請，出任武昌兩湖書院分校，授周易、尚書。曾被張氏譽為「學術純正，品行端潔，足稱為經師人師之選。」^⑭即在此年以最高薪（月一四一元）延其為湖北存古學堂經學總教^⑮，直到辛亥革命為止，其後遷北京，潦倒以終，享年七十餘。

馬氏著述有：尚書課程二卷，左傳口義三卷，經學課程，周易要旨，讀左傳法二卷，歷代地理志韻篇今釋校勘記與地理韻篇唐志補闕正誤考異八種^⑯。

黃紹昌，為廣雅書院文學分校。黃氏字芑香，廣東香山人，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舉人，少年時曾從陳澧問學，十二年為學海堂學長，十六年（一八九〇）出

^⑩ 番禺縣續志，卷二三，頁四～五，及吳道鎔編，廣東文徵（民六六年，香港珠海書院出版），卷五〇，頁二三八～九，「林國慶理學庸言序」。

^⑪ 劉伯驥，廣東書院制度，頁二八一；番禺縣續志，卷二三，頁六。

^⑫ 番禺縣續志，卷二三，頁一八～一九。

^⑬ 廣東書院制度，頁二八一。

^⑭ 張文襄公全集，卷七〇，頁一八，「請獎紀鉅維等片」，光緒三三年七月廿八日。

^⑮ 湖北存古學堂一覽表，光緒三四年，教育部木柵檔案室庋藏。

^⑯ 廣東書院制度，頁二八一。

任廣雅書院文學分校，至二十三年（一八九七）以後。黃氏性沈默，修學勵行，研心于經史，好購圖書，工於詩及駢體文^⑩。後主講香山豐山書院，一本廣雅學風，力倡古學，以經史古文掌故詩賦課諸生，復收藏圖書，供諸生閱讀，香山士風爲之一變。一年間來從學者多至數百人^⑪。由此，可見廣雅書院之於廣東的影響，是多方面的。

黃氏著述有：三國志音義，秋琴館詩文集，帶花倚劍堂詞^⑫。

陳慶麟（一八六九～）爲廣雅書院經學分校。陳氏字公陸，番禺人，爲陳澧之長孫，縣學附生，於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正月，入學海堂，爲專課生，七月轉入廣雅書院肄業，十七年（一八九一）爲副貢，十九年（一八九三）十一月升任分校^⑬，時僅二十五歲。陳氏因家學關係，精於經學，故於經學分校之職，必能勝任愉快。再者，陳氏爲廣雅書院所培養的第二位分校，具有重大的意義。

上述院長與分校，僅朱一新一人在廣雅的教學與生活資料較詳，有奉獻與成就，也有血汗與淚水。實則如此規模的書院，絕非院長及分校四人所能勝任愉快的。所以我們相信，他們的工作負荷都是相當沈重的。尤其是院長，他的學術、教學及訓導責任，遠大於他的行政責任。這是傳統書院與近代學校最大的區別之一。下面二節所述，即其明證。

五、關於院生資料的統計分析

中國書院歷史悠久，爲數亦甚多，然而有關院生的資料，留下的則甚稀少。學海堂志^⑭雖列舉各年專課生名單，然所載個人資料並不多。因之，很難了解書院中學生的實際學習及生活動態。這是研究中國教育史的人最感頭痛的問題。廣雅書院有幸，於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五月，留下了一個完整的院生資料紀錄——「廣雅書院同舍錄」。這個「同舍錄」留下自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七月至二十三

⑩ 同上書，頁二七九；徐紹榮，廣東藏書紀事詩，頁二二一～三。

⑪ 廣東文物展覽會編，廣東文物（民二九年，中國文化協進會印行），下卷九，頁八五五；徐信符，「廣東藏書紀略」，及廣東文徵作者考，頁二六七～八。

⑫ 廣東書院制度，頁二七九。

⑬ 同上書，頁二八五，及廣雅書院同舍錄。

⑭ 林伯桐等編，學海堂志（道光十八年九月，學海堂刻印），一九六四年香港亞東學社影印本，題名與課業二項。

年（一八九七）五月為止九年間的全部院生的資料。分為二部份：一為院生齋舍表，分省分齋紀錄各生入院年月及類別、出院年月及原因、和遷移齋舍的情形。另一部份為院生小傳，包括姓名、籍貫、三代、入院時資格、年齡及出院後之功名等資料，足以統計分析院生靜態及動態概況。這份同舍錄，係由廣雅書局所刊刻^⑩。本文所根據者為該錄之影印本，其真實性應無問題。據該同舍錄之凡例，「嗣後擬每三年續編一次，依彙編入」，但庚子（一九〇〇）以後，世事動蕩，而廣雅亦醞釀變革，主事者恐已無心於此；因之，三年一編的願望，恐未必能實現，這種珍貴的史料，亦就更難再得，故本文之統計，不包括一八九八～一九〇二的部份。根據這份同舍錄，本文擬作下列統計與分析：

1. 廣雅書院定額及實際人數之比較。
2. 院生入學時資格統計。
3. 入院時年齡分布及其「顆伙」(cohort) 分析。
4. 院生之流動概況及其原因分析。
5. 在院肄業年數統計。
6. 肄業生之功名成就統計。
7. 肄業久暫與功名成就之關係。

從這些統計中，我們將可以觀察到廣雅成立後九年間的一部份動態情形，從而估評它的教育功能、成就及其局限。

學額方面，前面已提到，廣雅定額二百名，東西各一百名。惟沒有明確的肄業年限，亦沒有班級制度，因之很難知悉正確的人數。現據該同舍錄統計，九年間沒有一年額滿，因流動性很高，九年間調取及陸續咨送，經甄試合格入院，住入齋舍者，共四六二人。其中，調取者一三三人，咨送甄取者三二九人。廣東省二三四人，廣西省二二八人。而這些學生，是大致平均分布於各府的。故雖流動頻繁，仍然保

⑩ 據廣雅書院廣西肄業生李實青於民國十六年二月之所記，云，「此錄刊於光緒丁酉（一八九七）夏間，是年余在院，已出銀叁毫取得一部。光宣之際，不知何時失去。不見此錄者已二十餘年矣。每欲稽考同學名籍，苦於無從檢查。今年二月九日，偶過文德路，在鳳文樓購得此部，價銀八毫。歸而裝訂題簽，並識於此。民國十六年丁卯春二月，西齋墨字齋第八舍舊主馬平李實青友梅并書」。又云，「此錄本廣雅書局出版，後存大文堂，已燬於火」。故可能是一孤本。此同舍錄後來由李實青移藏於羅元一教授家，羅氏借給他的學生周漢光影印。周君再將其附錄於其書「張之洞與廣雅書院」（民七二年）之後。作者得此同舍錄後，費相當的功夫加以統計分析。而這些統計與分析，是周君論文沒有處理的，故無奪美之嫌。惟在此，亦應感謝周君，否則廣雅書院學生流動的真實史事，將永遠湮沒而無聞也。

持地區的均衡性。依此推計，廣雅書院於一九〇二年改制以前，最少應有學生七七〇人，今所能分析者不過佔百分之六〇，這是作者必須聲明的。廣雅書院的入院資格，限制於生員階層，然亦有咨送文童的。惟甄選嚴格，故文童幾無法過關。茲統計四六二人之入院時資格，以廩生為最多，佔百分之五〇，附生次之，佔百分之三〇。如以貢生與廩生為程度較好之生員，增生與附生為中等程度之生員，監生為程度最差之生員。則除未詳者外，程度較高者佔百分之五七，程度中等者佔百分之三六，最差者僅佔百分之五。若就二省比較，則廣東諸生程度平均要比廣西諸生略高，如下表一所示：

表一：廣雅書院院生入院資格別

出身別	廣東院生	廣西院生	合計	%
貢生	20	10	30	7
廩生	136	97	233	50
增生	9	20	29	6
附生	50	90	140	30
監生	15	7	22	5
未詳	4	4	8	2
合計	234	228	462	100

資料來源：廣雅書院同舍錄（一八九七）

關於諸生入院時的年齡，傳統書院是沒有限制的，故於廣雅的四六二位院生中，年齡的差距甚大，自十六歲至五十歲以上不等。不過，仍然以青年人為最多。如以五年為組距做統計，發現二十六至三十歲的一組佔全部的百分之二九；依次為二十一至二十五歲組，佔百分之二四點二；三十一至三十五歲組佔百分之一四點三；十六至二十歲組，與三十六至四十歲組相若，各佔百分之八點四及百分之九點一，至於四十一歲以上的人，不過佔百分之三點七，惟廣東省四十一歲以上的人數較廣西省為多。如表二所示。

如果我們要從中國傳統土人平均五十至五十五歲的生命週期來估評廣雅書院諸

表二：廣雅書院學生入院時年齡分組統計

年齡組	東省人數	西省人數	合計	%
16~20	23	16	39	8.4
21~25	56	56	112	24.2
26~30	67	67	134	29.0
31~35	26	40	66	14.3
36~40	15	27	42	9.1
41~45	11	1	12	2.6
46~50	2	0	2	0.4
51~	1	2	3	0.7
未詳	33	19	52	11.3
合計	234	228	462	100.0

資料來源：同前

表三：廣雅書院學生出生年分組統計

出生年組別	東省人數	西省人數	合計	%
1826~1830	1	0	1	
1836~1840	0	2	2	
1841~1845	4	1	5	
1846~1850	8	2	10	2
1851~1855	12	18	30	6
1856~1860	42	50	92	20
1861~1865	43	36	79	17
1866~1870	57	63	120	26
1871~1875	24	32	56	12
1876~1880	12	6	18	4
未詳	31	18	49	11
合計	234	228	462	100

資料來源：同前

生的時代角色，則發現於一九〇〇年代，他們多數已是三十歲至四十五歲的中壯之年，其次為二十至二十五歲者，而五十歲以上的人卻甚少。因之，如果他們所受的教育能適應變局，則他們對於社會國家應可扮演一定的角色，茲依他們的出生年別，以每五年為組距，統計四六二人之出生組別如表三所示，以一八五六～一八七〇年間出生的人為最多，佔百分之六三；一八七一～一八八〇年代出生的，亦佔百分之一六，這批人應可生存到民國二十年代。

廣雅書院諸生的流動性甚高，前面提過，流動高的主要原因，一為甄別嚴，淘汰高，一為想入院的人太多。加以廣雅沒有顯明的肄業年限，故每年均有人出院，有人入院。出院的原因，留待下面分析，其入院頻繁的原因，在乎補缺。但卻從沒有一年招滿二百名的定額，第一年僅百分之五五·五，至朱一新院長去世的那一年（一八九四），才升到百分之八五，最高為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然亦僅百分之九二，十年平均留院人數為一五三·一人，僅佔定額的百分之七六·六而已。另外，十年間的總入院數為四六二，亦即同舍錄中所取錄的人數，而出院總數為二

表四 廣雅書院學生歷年流動概況

定額：200人

年 份（光緒）	入 院 數	出 院 數	留 院 數	佔 定 額 %
14	134	23	111	55.5
15	77	55	133	66.5
16	39	24	148	74.0
17	33	47	134	67.0
18	33	13	154	77.0
19	26	26	154	77.0
20	49	33	170	85.0
21	23	21	172	86.0
22	29	30	171	85.5
23	16	3	184	92.0
未詳	3			
合 計	462	275	平均 153.1	平均 76.6

資料來源：同前

說明：本文所謂院生流動率（或稱離院率），係以出院數為分子，入院數為分母，所得的百分比，其總平均流動率為百分之五九·五。

七五人，其流動率高達百分之五九·五，顯得很不穩定。歷年入院、出院與留院情形請參見表四。

比較二省院生的流動概況，發現廣東院生留院的平均人數雖稍多於廣西，然其出院率亦高於廣西。離院的原因暫且不談，光從這一點看，張之洞平均發展二省教育文化的政策，並不因主院者的籍貫而有所改變，這是價值重視的一點。總計廣東省十年間入院者二三四人，出院者一四三人，出院率為百分之六一。其歷年平均留院人數為七八人，僅及定額的百分之七八。西省入院者共二二八人，出院共一三二人，出院率為百分之五七·九，平均留院七五人，佔該省定額的百分之七五。一年四季均有入院與出院，惟歷年有遞減趨勢，反之，留院有遞增傾向，依此發展下去，應有滿額的一天。如下表五所示。

表五 二省院生歷年流動比較

年 (光 緒)	入 院 數		出 院 數		留 院 數	
	東 省	西 省	東 省	西 省	東 省	西 省
14	82	52	19	4	63	48
15	36	41	32	23	67	66
16	15	24	10	14	72	76
17	15	18	20	27	67	67
18	19	14	5	8	81	73
19	19	7	15	11	85	68
20	13	36	14	19	84	85
21	11	12	9	12	86	85
22	14	15	16	14	84	86
23	8	8	3		89	94
未詳	2	1				
合 計	234	228	143	132	(78)	(75)

資料來源：同前。說明：①括弧內（ ）之留院人數為十年平均約數。

②東省之流動率為百分之六一，西省為百分之五七·九。

在出院者二七五人中，分析其原因，可歸納為三類：辭退、中舉與病故。其間以辭退人數為最多，共二〇一人；中舉次之，五一人；病故者二十三人。在三項原因中，均以廣東院生較多，如表六所示。在院病故者，平均每年有二·三人，表示書院於醫療衛生方面，沒有留意，也是中國傳統社會的顯著弱點。中舉出院，是不

成文的規定。十年間共計有五十一人在肄業期間中舉，佔全部肄業人數的百分之一。如果包括出院後中舉者，則人數更多，如光緒十七年（一八九一）廣東鄉試廣雅肄業生中舉者十八人；同科廣西鄉試中舉之廣雅肄業生亦有六人。合計此年中舉者為廿四人¹⁰，而表六僅列十六人，可見其中有八人是出院後始中試的。關於廣雅院生的全部功名成就，容後統計分析，此處所要強調的是，廣雅書院的方針，係經古學術，但其於科試上的表現，亦超出其他專務科舉的書院之上。至辭退的原因，

表六 二省院生出院原因分析

年 份	辭 退		中 舉		病 故	
	東	西	東	西	東	西
14	16	3	3	1		
15	20	17	9	6	3	
16	10	13				1
17	8	20	10	6	2	1
18	5	7				1
19	9	5	4	6	2	
20	11	12	1	5	2	2
21	7	9			2	3
22	15	13			1	1
23	1				2	
未詳						
合 計	102	99	27	24	14	9
	201		51		23	

資料來源：同前

比較複雜些。廣雅書院的設備、待遇與水準，皆為東南諸省之冠，想要擠進來已甚不易，自動辭退者，應屬少數。多數可能因功課不進步，或者因行為不檢，觸犯院規，才被斥退出院的。在全部被辭退的二〇一人中，廣東一〇二人，廣西九九人。大致廣西省院生因課業差而被辭退者居多，而廣東省院生則以行為不檢者居多。對於城鄉及二省院生的素質，朱一新於光緒十六、七年（一八九〇～一八九一）間，曾向張之洞作過一個精細的報告。他說，

¹⁰ 佩弦齋雜存，卷下，總頁一八三〇。

院中諸事悉仍舊貫，生徒駐院已有一百七十餘人。東省外府新來者，自韶惠兩州外，餘不多見，下四府人數雖鮮，儘多美材，士氣亦靜。西省則自春徂夏，投考不絕，而可取者無多，道遠不能不稍寬一格，要皆非上驷也。大抵外府之士，患其陋；首府之士，患其鷙，兩省皆然，而東省之鷙尤甚。陋尚可轉移，鷙則未免喜事。雖曾嚴斥數人，整飭不易易。若媿情之弊，西省為多，然其穎異者數人，勇猛精進，亦似在東省之上也。^⑪

稍後又說，「諸生尙知向學，惟西省新送者頗有濫竽，轉難約束，因擇其難以造就者八九人令鄉試後不必復來。」^⑫顯示兩省首府的學生，程度雖較佳而行為較鷙張難馴，東省尤甚；廣西學生程度較差，其間雖有穎異者，如汪鸞翔（一八七一年生，桂林人）等，然而一般則不及廣東，且不甚用功。朱一新不僅重視學生程度，每不厭其繁，精挑細選，如光緒十八年廣東學政徐琪咨送生監五十三名及文童六人，十九年又咨送生監五十三名及文童十六名，二年合計一二八人，而被甄選錄取者共三八人，約佔百分之三十。^⑬對於學生的操行，亦甚留意。他於十六年秋間，報告張之洞說，「今歲以犯規、荒業被斥出院者十人，東西省相埒。鄙意惟荒唐游猾，難以造就，致壞土習者，去之惟恐不速，其質鈍而知自勉，固在可矜之列，即文優而人稍劣者，亦尚期自新……」^⑭從上述朱一新的態度，我們就不難了解被辭退人數偏高的原因！

下面專就肄業年數詳加統計。前面提到，廣雅書院早期沒有明確的肄業年限，雖有三年一甄別的規定，而甄別不及格者如何處理，亦不甚清楚。因此一年之間，諸生之入院出院，川流不息，顯得不够穩定。在統計各生在院肄業年數後，更令人驚訝，肄業一年以下者，竟多達一八九人，佔百分之四一；滿三年者，不過百分之一五；四年以上者逐漸減少，然竟有百分之九的人，留院肄業達八、九年之久。如果人數眾多，不僅是一項教育投資的浪費，亦欠公平合理。因此，廖廷相於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就任院長後，「以額數有定，願學者苦不得門而入，因本學記大成之數，以九年為斷」^⑮，不過，九年之期仍太長，而事實上，肄業久暫與院生之功名成就沒有顯明的正相關。這一點留待下面評述。

⑪ 同上書，卷下，頁三，「復張香齋制軍」。

⑫ 佩弦齋雜存，卷下，頁四。

⑬ 同上書，頁五。

⑭ 同上書，卷下，頁四。

⑮ 廣雅書院同舍錄序。

⑯ 吳道鎔編，廣東文徵，冊四，頁二七六。

此處所要指出的是，不明定肄業年限乃傳統書院制度之缺點，廣雅亦不例外。所幸，肄業六年以上者，不超過百分之一八，尚未構成嚴重的浪費。二省情況相若，如下表七所示：

表七 廣雅書院學生在院肄業年數分佈（一八八八～一八九七）

在院肄業年數	廣東學生	廣西學生	合計	%
1年以下	95	94	189	41
2	26	28	54	12
3	28	40	68	15
4	24	10	34	7
5	18	15	33	7
6	10	14	24	5
7	9	5	14	3
8	11	11	22	5
9	11	10	21	4
未詳	2	1	3	1
合計	234	228	462	100

資料來源：同前

總之，我們從廣雅書院同舍錄這份資料中，獲知成立初之九年間，共錄取四六二人入院肄業，但沒有一年達到定額二百人的標準。依此估計，廣雅書院於改制成爲廣東高等學堂以前的十五年間，共約培養學生七七〇人，每省約三八五人。在數量上並無令人驚異之處，然就傳統書院的精神而言，成就是相當輝煌的。我們又發現，學生入院時多爲青少年，即年在十六歲至三十歲之間者，約佔百分之六二，入學資格亦較高，惟「調取」者比「咨送」者爲優。廣東諸生較廣西諸生程度爲佳；城會生較偏遠生程度好。最令我們詫異的是，院生流動率很高，原因是辭退、中舉與病故。其中以辭退爲最多，辭退多是由於品質管制嚴格的結果。病故二十三人，表示書院尙未注意集體生活中的衛生及醫療問題。另一項發現學生在院肄業的年數以一至三年者居多，約佔百分之六八，四年以上者較少，表示書院雖無明確的肄業年限，留院久者並不爲多。換言之，教育投資，不算浪費。

六、諸生的表現與成就

於分析諸生出身及流動原因之後，提出了品質問題，尤其是行檢問題，顯示廣雅書院對諸生品學的重視。此處則單從學術方面，探討諸生在院時的表現，及其出院後的一般成就，並分析肄業久暫與功名成就的關係。

前面已提過，廣雅書院的學術方向是研究經古之學，要培養的人材是純正的儒者，出爲國家棟樑，退爲鄉里中堅。故諸生旦夕所應致力者，自然爲經、史、理、文諸學，這是一點都不奇怪的。我們於朱一新的「無邪堂答問」一書中，可以發現於三十八位學生提出的問題中，大部份不離書院課程範圍，題目也問得很細。朱一新的回答也甚長，很用心，很負責。多數學生平時讀書亦很認真，如林鶴年（一八五九—）於肄業廣雅期間，欲箋釋紀昀「四庫全書總目進呈表」中之數十可疑處，「徧搜廣雅書院諸古籍，復質疑院長梁節庵、朱鼎甫、廖澤羣三先生，及東西兩粵諸同學，」離院後，又繼續搜求考證，凡廿年始成稿四卷^⑫。可見他研究學問的態度，是很認真的。至於應付每月二次的課試，更爲努力。前面提到，課務之繁，試卷之多，是院長與分校負擔最重的一份工作。惟試題範圍及試卷之品質，多已遺佚，今所見者僅張祖元的一份。張祖元（一八六七—）廣東興寧人，光緒十四年至十九年間（一八八四—一八九三）肄業於廣雅，他僅附生出身，以後亦未取得更高的功名。但他留下的這份試卷，是某年二月份齋課時獲得東省特等第壹名的一份，文、賦、詩各一題，計「孟子大義述」約七六〇字，「擬馮衍顯志賦」約八〇〇字，「讀困學紀聞七言絕句」約二八〇字。字跡恭整，內容亦有可觀，卷後有評語，謂「文勢浩瀚，議論平正，極好文字」，「賦前後矛盾，亦少古藻」，而「詩劣下已極，幾不可救」等語^⑬。從這份課卷中，亦可知師生論學的態度及詩賦的水準。

以上是廣雅諸生對規定課程的學習情形。此外，若干師生對於西學，亦有所涉獵，程度也並不差，因當時的廣州文教，已受到外力的刺激，而發生若干變革。政府方面，張之洞自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起就推行各項軍事、教育與經濟建設，諸如籌錢廠、紡紗廠、造兵輪、設辦理洋務處培養洋務人才，設電報學堂及水陸師學堂等。在民間，則有康有爲主持的萬木草堂^⑭，提倡西學。因此，廣雅書院師生

^⑫ 周漢光，張之洞與廣雅書院，頁三四八～三四九之間，附此試卷影印本（見本文附錄一）。

絕對無法超然於這個求變的大環境之上。譬如朱一新就非常關心內政外交問題，主積極培養傑出的人才，以免「操權於外夷」^⑭。朱與康有為亦有來往，彼此論辯，雖非意氣相投，但仍保留探討學術的風度。如二人曾經討論中國與西方之政教關係，朱向康借西方宗教書籍十一本，閱後提出長篇大論^⑮。其續任廖廷相，亦非閉門造車之人。院長如此，諸生中勢必也有熱心於西學者。我們於「無邪堂答問」一書中，發現若干學生學識淵博，思想進步，對西學顯然亦有所涉獵。如東省院生蔡爰諷（一八五六～一八九二），肄業期間曾創「求地半徑差一法」，並撰「天算捷表」，請其同舍好友黎佩蘭（高要人）寫序，經朱一新過目後付梓。黎生於輿地與算學也有心得，曾製作「天體儀」、「測量度板」及「倒直二景晷」等儀器^⑯。這種表現，已屬難得。而在諸生中，表現最突出的，應該是汪鸞翔，值得在此詳細介紹。

汪鸞翔（一八七一～一九三四以後）是桂林人，於光緒十五年（一八八九）十一月入院，十七年（一八九一）中舉出院，故在院肄業不及二年。他的閱讀範圍甚廣，思考也很縝密。他一共提出二十一個問題，茲將其重要之十八條歸納為五類，並抄錄如下：關於讀書之程序與範圍方面，他問：

1. 今欲將諸書略分次第，以求經史理學詞章諸門徑為第一節，致力經史為第二節，致力詞章及經濟時務為第三節，歸而索之義理之書為第四節，如何？
2. 書似當擇性近者研究之，如何？（朱回答當然，然亦宜就吾性所短者習之，以救吾病）^⑰。

關於才能、氣節與品德的關係，他問：

1. 氣節似亦但全德中之一事（即氣節非道德之全部）。
2. 氣節與驕傲相近而大相反，人或以兀鶩不羈為氣節，恐誤（朱氏同意此種區別）^⑱。
3. 黨錮諸君，清操亮節，誠足令人興起，然矯枉過正，能無弊歟？
4. 獨行不懼四字固善，然須以當言則言，當行則行八字作注腳，否則恐任意決裂，多有不當^⑲。

^⑭ 佩弦齋雜存，卷下，頁二一～二二。

^⑮ 同上書，頁二六～二七。

^⑯ 廣東文徵，冊四，頁二四二～三。

^⑰ 朱一新，無邪堂答問，卷四，頁三六。

^⑱ 同上書，卷四，頁一。

^⑲ 同上書，卷四，頁六～八。

5.事變之來非有才者莫能應，而有才者每患無德，有德者又往往無才，要非才德兼全者不能馭羣才也，聖人嘗歎才難，豈才固因時爲盛衰歟^⑩？

關於讀書、見識與經驗的關係。他顯然以實踐爲驗證、修正理論與提升見識的手段，他問道：

1.人之識見雖賴讀書，然更事不多，殆亦不能切實。

2.更事之初，其失必多，然不經失事，則識不能精，殆孟子所謂德慧術智，存乎疢疾也^⑪。

關於政治、經濟與社會方面，他主張經世、變革與富強。他問道：

1.古人禮書無所不包，凡今日之吏戶兵刑工諸部，皆括其中，觀周禮一書，可見曾文正謂古人經世之學，一出於禮，此之謂與^⑫？

2.趙易胡服，卒振朔方；日本步武泰西，甚至變服色，易徽號，而國亦因之日強，豈勢之所值，固有當因時制宜者歟？（朱氏的回答中，詳析當時國際情勢，謂「當今時勢，既不能閉關自治，則交鄰之道，固不能不講求」，惟評日人之變革，「皆所以媚西人耳」，雖勝於無策，亦下策也。顯然，朱一新的反對變服色，易徽號的。）

3.漢初家給人足，而人自愛，重犯法，由此觀之，凡天下之盜賊姦宄，皆凍餒窮迫有以驅之也。西國囚獄只數十人，監獄爽潔，人以入之者爲恥，鄉鄰乏爭鬭，間有窮極流民，登高地以自墮死者，然不經見，非由生業裕民，有以養其廉恥之明效哉？（此問題據中西歷史說明經濟發展，民生富裕後，人民恥於作姦犯科。而朱一新的回答，先云西人貿易致富者多居于都會，故政教易普及，而能盡力講求「養贍貧乏」的社會保險等制度。然後論述西方政治制度及其弊端，惟與所問無直接關係）^⑬。

關於西方認識方面，涉及算學、物理、宗教及科學與迷信等問題。他問道：

1.西學在今日亦當務之急，何者最爲切要？（朱氏答先政俗，次兵法與天算制器，能兼通固佳，不通亦無所害。苟能自強，則楚材亦可晉用）^⑭。

⑩ 同上書，卷四，頁三～六。

⑪ 同上書，卷四，頁五四。

⑫ 同上書，卷四，頁一八。

⑬ 同上書，卷四，頁四〇。

⑭ 同上書，卷四，頁四二～四六。

⑮ 同註⑭。

2. 西學皆中國諸子之緒餘，尤有關於兵法，欲並入子部書讀之，願聞其略？^⑯
3. 西教爲中國之利害？
4. 近人至外洋者，所記述淺率居多，何歟？（朱氏答，因語言不通，且技藝之學，各有專家，豈能遊覽者所能探其奧密。）^⑰
5. 西人疑恆星皆爲至遠之日，其說似鄰于惝恍。旣云地球繞日而行，則地球在天空中必有時左時右，時高時下之不同，何以地球之兩極與天空之兩極四時皆同一直線？想西書當有理以解之（朱以萬有引力定律答之。）^⑱
6. 人若以管窺月，不使目中見地面各物，則自初升以至中天，均等大耳，猶一船泊于港汊之內而覺其大，及放乎大洋，遂覺其小，乃人心意見之私，非船有大小也（朱氏答三者情況不同，不能相喻。船之大小，係受距離遠近的影響，此點很正確，然朱氏未能以錯覺現象，解釋「以管窺月，自初升至中天，均等大」的問題）^⑲。
7. 今天算言推步，而史書多言災異。竊謂知推步之可據，則必不肯信災異之說（朱氏答災異之說在糾正君王過失，有其作用，不宜廢除。何況西人不得治曆本意，於中國敬天勤民之學並不知悉。由此可見，朱之理性主義，尙不及汪生堅強）^⑳。

著者所以不厭其煩地抄錄汪鸞翔提出的問題，目的在顯示他的思想很敏銳，態度很理性，不論讀中西書籍，均能觀察入微，提出深刻而有啟發性的問題。而且在每個問題中均顯示自己的看法。其時他不過二十一歲，在一八八〇年代的中國知識界，應該是難得的一位青年才俊。其後的經歷，也證明他於學術上的成就。他于甲午（一八九四）以後，研究西洋政治、文藝等學問。光緒二十三年至三十三年（一八九七～一九〇七）在湖北任教習，曾幫助張之洞編纂「勸學篇」，民初先後任北京高等師範、清華學校、河北大學、美術專科學校等校之教授。民國二十三年任滿洲宮內府教授^㉑。

當然，汪鸞翔是一位特別的例子，廣雅書院多數學生，仍舊是追尋傳統的功名與成就的，據一八九七年所編的「廣雅書院同舍錄」統計，在四六二人中，有貢生

^⑯ 同上書，卷四，頁四八。

^⑰ 同上書，卷四，頁二五～五三。

^⑱ 同上書，卷四，頁四七～四八。

^⑲ 同上書，卷四，頁五三～五四。

^⑳ 同上書，卷四，頁一一～一六。

^㉑ 橋川時雄，中國文化界人物總鑑（民二九年，北京中華法令編印館），頁一九七。

六十五人（其中有三十人於入院前已取得此資格），中舉者七十人（其中肄業期間中舉者五十一人，辭院後中舉者十九人），取進士者十五人。進士考取率為舉人的百分之二一·四，為全部院生的百分之三·二。就省別而論，廣東諸生之表現較佳，尤其在貢生人數方面。一八九八～一九〇四年的資料未詳，僅創院後的十年而論，此項成就，亦確是驚人的。先後獲得張之洞、朱一新及二省高級官吏的讚許。不過，此項成就與院生肄業久暫的關係，就近程表現而言，竟呈現負相關。即在院肄業愈短暫者，其考取舉人及進士之人數愈多；其肄業愈久者，反而愈少。如下表八、九所示：

表八、廣東生肄業久暫與功名成就之間關係統計

在院肄業年數	人數	優拔副貢	舉人	進士	合計人次
1年以下	95	10	27	6	43
2年以下	26	5	4	1	10
3年以下	28	4	3	1	8
4年以下	24	3	2	0	5
5年以下	18	6	2	1	9
6年以下	10	4	0	0	4
7年以下	9	4	0	0	4
8年以下	11	6	0	0	6
9年以下	11	4	0	0	4
未詳	2				
合計	234	46	38	9	93

資料來源：同前

說明：①貢生是生監中被選拔出來，作為國子監的入學候選人。分為五種，稱五貢。各貢生之選拔年次及標準有些差異，（可參考陳東原，中國教育史，民國二五年，上海商務印書館，頁三二六～三二七）。

②表一中列舉廣東院生入院時，有二〇位貢生，而此處列四六位，是有二六人於入院後始被選拔的。

③表六東省中舉出院者二七人，此處三八人，是有一人于出院後始中試。

④進士為舉人出身，故合計九三人中有九人重複。

造成肄業久暫與功名成就呈負相關的原因，可能有三：（一）第一年由張之洞親自「調取」入院者的程度較佳，以後「咨送」者，難免浮濫，雖經甄選，仍有所不

表九、廣西生肄業久暫與功名成就之關係統計

在院肄業年數	人 數	優 拔 副 貢	舉 人	進 士	合計人次
1年以下	94	6	15	2	23
2年以下	28	0	0	0	0
3年以下	40	3	7	1	11
4年以下	10	2	3	1	6
5年以下	15	1	5	0	6
6年以下	14	0	2	2	4
7年以下	5	1	0	0	1
8年以下	11	4	0	0	4
9年以下	10	2	0	0	2
未 詳	1				
合 計	228	19	32	6	57

資料來源：同前

說明：①表一廣西省生入院時僅有貢生一〇人，此處則九人，即有九人於入院後始被選拔的。

②表六西省中舉離院者四人，此處三二人，即有八人于屬院後中試。

③進士為舉人出身，故合計五七人中，有六人重複。

及。(二)二省中之青年精英，可能于第一次「調取」時，已大部份被選拔出來了，致其後於咨送時，祇好退而求其次。(三)教育是百年樹人的事業，不能單從短期間的成就去論斷。事實上，廣雅諸生，對於地方的貢獻是多方面的：有的回到地方講學，教導生徒；或為地方編纂文獻，撰修書籍。誠如廣東學政惲彥彬於奏請為朱一新立傳的摺中說，「臣蒞任以來，歷試各屬，見有品端學粹者，詢之輒係該主事及門之士。臣本屆（一八九七）所取拔貢優貢，亦多出其門下。……。」¹²²換言之，他們於士紳的社會功能上，已發生顯明的正功能。

在政治方面，亦有一些成就者。如在宣統元年至三年（一九〇九～一九一一年）成立的廣東諮議局議員中，有廣雅書院學生七位，佔百分之七·六。他們的名字是：

王國憲（棟）（一八五一～一九三〇以後），海南瓊山人，一八八八～一八九四在廣雅肄業，拔優貢，一八九八年返瓊山任擘經書院院長，清末民初

¹²² 拙盦叢稿，卷首，頁一～二。

任廣東諮議員、參議員，致力地方文獻之編輯^⑬。

平遠（一八六五～），滿人，府學附生，一八八九年入院，一八九四年補學海堂專課生，一八九七年拔貢，長於中俄邊界問題^⑭。

周廷勸（一八八〇～），茂名人，一八九七年入院，舉人。

趙宗壇（一八六三～），新寧人，一八八八～一八九一年肄業於廣雅，一八九一中舉。

鄧家仁（一八六七～），三水人，一八九六年入院，後中舉出院。

劉冕卿（一八六六～），番禺人，一八九〇～一八九七年肄業於廣雅，被選為貢生。

羅獻修（一八六〇～一九四二），興寧人，拔貢生，一八八八～一八九一年肄業於廣雅。

任廣西省諮議員者，亦有二人：

周維宗（一八六五～），武宣人，一八八九～一八九四年肄業於廣雅，此年中舉出院。

曾文鴻（一八六四～），永康州人，一八八八～一八九三年肄業於廣雅。此年中舉出院^⑮。

民國成立後，廣雅諸生多數穩退於地方，從事文教與慈善等事業，然而亦有活躍於教育及政治界的。除羅獻修及前述汪鸞翔為教授外，譚駿謀（一八五九～）任駐古巴領事，而另一位廣西籍的張其錕，竟從知縣、約法議會議員、廣西省長至陸軍上將與吳佩孚之軍師，由文而武，也是一位傑出的廣雅人才。

張其錕（一八七四～一九二七），臨桂人，官宦世家出身，一八九六年入廣雅書院，一九〇三年中舉，翌年進士，以知縣即用，先後任湖南永州厘金局兼代零陵知事，移芷江。辛亥革命事起，自衡州帶兵投譚延闔（譚時為都督），任軍事廳長，為漢口各省都督府代表會議的廣西代表。旋授陸軍少將，晉中將。民國三、四年為約法會議議員，十一年任廣西省長，加陸軍上將銜。後隨吳佩孚到處轉戰，十

⑬ 王國棟，「重刊海忠介公備忘集跋」，在海忠介公全集（民六二年，臺北，該集輯印委員會印行），卷首，頁六八～六九。

⑭ 無邪堂答問，卷一，頁二一～二二；學海堂志，增頁四。

⑮ 以上二省諮議員名單，係據廣雅書院同舍錄查對兩廣諮議員名單所得者。諮議員名單見張朋園，立憲派與辛亥革命（民五八年，南港中研院近史所），頁三〇二～三〇八。

六年受槍傷逝世。自稱「好讀書，惡應酬」，精于術數，有經世之志，惟「平生所長，政治不如軍事，軍事不如學問」，「尤致力於先秦諸子」，特好墨子，曾就墨經中涉於科學者，證之於西書，著有：「獨志堂叢稿」^⑩。關於張其錦的資料非常豐富，以限於體例，只好割愛。

根據以上所述，廣雅師生中，實不乏通曉西學之人，然而他們之絕對多數的思想導向是傳統的。因此，除了少數人在清末民初從事政治活動外，大都回到地方，扮演傳統士紳的角色。如果有人說廣雅書院亦像兩湖書院一樣，培養了一些革命人物，那顯然是沒有根據的。

七、結論

總之，廣雅書院，不論在規模、經費、圖書設備及師資方面，均為一八八〇年代首屈一指的書院。它的教育目標在培養通經博古，同時亦知曉時務的人才，以便出為國家棟樑，處為社會中堅。既重學識之進步，亦兼顧品德之陶冶。舉凡有關學生之甄選、管教、考核諸制度，均甚嚴格，為同時代其他書院所不及，可說是傳統書院革新的一個典範，於成立後的十五年間，為兩廣地區培養了許多優秀的人才。惟亦有一些缺點，諸如分校人數過少，院長須負擔繁重的課務與評卷工作；無明確的肄業年限，而以中舉為學成出院的標準，加以因品學問題被辭退人數眾多，造成頻繁的學生流動，影響所及，為增加院長、分校及行政部門的工作壓力。相反地，書院丁役人數又嫌過多，如每齋置齋夫二人，全院二十齋四十人，此外，加上其他丁役（如書辦、炊夫等），人數還要更多。這是書院在人力分配上的不合理現象。此外，書院環境雖然優雅潔靜，但缺乏衛生醫療設備，以致每年平均死亡學生二·五人，院長朱一新也死在任內，享年僅四十九歲。上述缺點，於張氏創辦兩湖書院時，才有一些改進，如明定五年畢業，增加分校人數，提高資格，不限舉貢生員以下等。

中國傳統書院，由於受經費與名額的限制，多數屬於縣級與府級，少數屬於省級。至於收容二省學子的書院，僅始於廣雅，續有兩湖而已。張之洞之所以能創辦這種規模的書院，係基於他個人的理想與魄力：欲以其統轄範圍內較富省份的財

^⑩ 張其錦撰，獨志堂叢稿（民二一年，桂林，張氏獨志堂刊，臺北文海出版社影印），頁一～七，「先府君行述」。

力，在他親自的設計與監督下，協助培養較貧省份，並顧及偏遠地區，使各地文教均衡發展。他後來在署兩江總督任內，創設三江師範學堂，培養江蘇、安徽、江西三省師資，也是基於同樣的理想。我們可以確定，廣雅書院的經費，主要來自廣東。這是一個胸襟開闊的政策，後人無知，竟於民國八、九年間為區區之圖書而大傷和氣，違背了創辦人的一番美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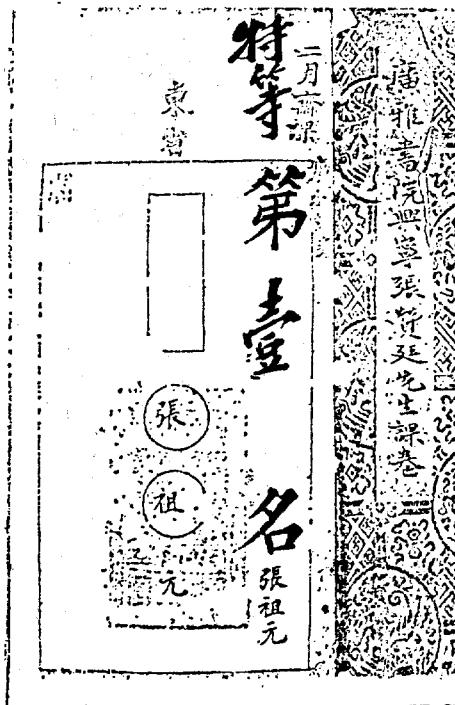
張之洞是清季諸督撫中最重視教育的一位官員，他不僅創辦書院，而且積極參與考課實務。戊戌政變以後，他於政治上的立場曾被誤解，實則，他是一位有理想與魄力的封疆大臣。他敢於延聘因疏勒李連英而被慈禧太后斥罷的朱一新為院長，也始終賞識並重用因疏劾北洋大臣李鴻章而棄官的梁鼎芬。廣雅書院，就在這二位院長的努力下，才奠定良好的基礎。

教育家都認為，學校教育的目標必須適應社會的需要，故每當社會需要有變化時，學校制度及課程等，都必須隨之而變革。但沒有充分準備的激烈變革，往往會造成嚴重的損失，廣雅書院是中國傳統書院變革的最佳典範之一，但旋因學制上的激烈變動，而立即失去書院的特性。光緒廿四年，廣雅增設西學堂，增收學生百人^⑩，可以說是中西合璧的時代。但是在光緒廿八、九年的學制變革下，全國書院一律改為學堂，廣雅書院亦改為高等學堂。儘管齋舍、圖書設備依舊，而制度、課程、學生，則大幅變更，書院精神，至此已告結束。數年後，又發現有維持古學的必要，重新要求各省設立「存古學堂」。存古學堂之制度雖仿照學堂辦法，然其主要課程內容，一若書院。由此可知，清政府於因革存廢之間，並無一定準繩，以致造成若干浪費與損失。假若於改革學制之初，能考慮保留若干良好的書院，則一九〇四～一九一一年的「存古學堂」運動，也就不會發生了。

對當前的教育制度而言，傳統書院的精神，仍有參考的價值，因書院強調學術與品德，院長的學術責任大於行政責任。師生間的問學論難，自由開放，人際關係良好。學生於自學輔導的原則下，學習與成就的動機較強。故今日若欲復興中國固有文化，則廣雅書院的模式，是值得參考的。

^⑩ 番禺縣續志，卷四二，頁九，同時增建十齋，東西各五。

附錄 (一)



孟子七篇何為而作也。以世之和猶猶而作也。蓋
戰國時仁義不明於天下其君溺於功利其臣狃於
富強其士習於權謀紛紜變幻幾不知仁義為何物
而仁義之道幾絕。孟子萬古時艱痛心世故思欲以
仁義之說易之以為倡之者君也欲疏其流先清其源
孟子七篇何為而作也。以世之和猶猶而作也。蓋

一而足一則曰仁人心義人路再則曰仁安宅義正
路一則曰仁惻隱恭恭敬再則曰仁事親義從兄其
言行仁義而居飲食晏湯文武周孔子著明仁義。
仁義之說易之以為倡之者君也欲疏其流先清其源
孟子七篇何為而作也。以世之和猶猶而作也。蓋
齊宣王之策桓桓雖有不忠究屬假仁假義故動之
梁惠王至不仁者也一見即以仁義破其利國之說

傳家相傳而曉也。或曰：孔子言仁不言義，至子言

仁兼言義，即有時言義並不言仁者何也？曰：孔子卒

而微言絕

七十子喪而入義

自告子創為

義外之說

即都競習於無義

由是甘於非義則相

好而知也

如初如布帛

物與矣，安於小義則有神而不知爲

物而知也

隱知若孟子者

與義以養氣充之助以配義窮和以

得道而知也

擬馮衍賦志賦

登崇岡而遙望，聊假日以抒懷。覽斯地之頽敝，

實浩蕩而無涯。

百卉芬郁而吐香，

羣鳥明晰而知

識。

景華麗而貴媚，

氣煦濡而增佳感。

余心之運動，

含發幽情其欲宣，

藉杯酒而澆墨塊兮，抽寸管以寫

纏綿留余志之則正，

得天地之淑清，

奉義方於手，

冀兮勵素行於堅贞兮，

古既有此內美兮，又重之以

修能。前人之古兮，守先代之遺經，翼微言之猶昔

也。則素業之貞，雖毫釐之迷，踰分毫而貴矣。

儻班揚之閑博兮，抗馬鄰之淹通，張英風於海岱，

馳妙譽於江東，立雞羣之一鶴兮，卧當道之雄。

惟能妙於人間，立難羣之一鶴兮，卧當道之雄。

門高而化醇兮，膽翼壯而垂天威，雲合而際會兮，今日

月光而高興，想聖人之復起兮，沐異數之隆恩。

大旨不離乎在者，近遠者

也。或曰：孔子言仁不言義，至子言仁兼言義，即有時言義並不言仁者何也？曰：孔子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入義，自告子創為義外之說，即都競習於無義，由是甘於非義則相好而知也。如初如布帛物與矣，安於小義則有神而不知爲物而知也。隱知若孟子者，與義以養氣充之助以配義，窮和以得道而知也。

或曰：韓退之嘗推崇孟子以為學者所皆知，而謂尚知孔氏崇仁義而功不在禹。今考二子一書，大旨不離乎在者，近遠者也。

念世路之崎嶇兮願指手以平之掃氛埃之迷濛兮
斬荆棘之雜擾逐對狼於道路兮灼孤鼠於城池痛
悲不左右兮奸臣之專擅兮問擊逐而何方齒秦檜於利劍兮投
是自己燒於窮荒誤奸諛於既死兮發潛德之幽光愚固
名方生此都終之積弱兮願發憤而策謀決士卒之怯懦兮任
斯外叔之壯猷既弓矢之乃備兮亦戈矛之咸修嗟肩庫
全之則已天之空虛兮匪節儉其曷充課農桑而勿懈兮招商賈
以流通鑄銀錢以便四海兮造器械而來百工恨異
道詩端之發故全橫画夏而開乾惠點首以趨邪完黨鄉
而拯民生胡斧柯之未假兮塊几坐乎齋無忘經史
而鑄仰兮升天未得乎梯階顧失志兮不渝兮期守
道以待時伯樂之一顧兮目上驥之臂知虎嘯而
谷風冽兮龍興而雲雨臻信晦極而生明兮赤滿久
而彌伸秋風條其轉盼兮春露縕以遭朝暮兮而
自古其志古者先明以而遊遨果身名之俱泰兮何素志之
若斯事不有生心相暎羌行義而達道兮庶追步乎鴻儒

黃河之復決兮痛萬姓之為魚兒水勢之間默勿想
神之尊疏然下午而無患兮民成安其故居憤西戎
之攝夏兮興六軍而臣征策去病而按騎兮命武穆
以演允巡然而逐兮若鷹擊乎商秋執巨魁兮
殄幾兮威醜類之虔剝匪余心之奢里兮害人先示
乎周行伊負鼎而干主兮呂釗璜而得名孔栖栖而
不暇食兮孟汲汲而不遑停費上書而策治安兮
攀半而欲澄濁恩觀聖賢之立志兮天何不思利濟
而拯民生胡斧柯之未假兮塊几坐乎齋無忘經史
而鑄仰兮升天未得乎梯階顧失志兮不渝兮期守
道以待時伯樂之一顧兮目上驥之臂知虎嘯而
谷風冽兮龍興而雲雨臻信晦極而生明兮赤滿久
而彌伸秋風條其轉盼兮春露縕以遭朝暮兮而
自古其志古者先明以而遊遨果身名之俱泰兮何素志之
若斯事不有生心相暎羌行義而達道兮庶追步乎鴻儒

讀國學紀聞七言絕句十首

分門別類各安章，博引繁稱字字詳。
試把當時名士問，出頭端又讓歐陽。

由來授受有淵源，索精深得本原。
考證何妨師說異，新知別解妙重繙。

博聞強識宋和王，少小承家訓義方。
自嘆功多多不如，誰在人前說短長。

王成翁
閉門著述愛潛修，三十年間不下樓。
上至漢唐近八百，下至清嘉兩千秋。

宋一家一說廣羅搜。

者書不下樓者三十年實遺筆

出之說不主一說不名一經

鑑鑑首說十三點白研朱，筆不停前雅說文齊探入。

苏轼
書成八卷簡編青，古八卷說粗。

天文地最精通，俯察仰觀然貫通。
更有子家久歷點，更無子家久歷點。

網羅收入縹夢中，天道地理諸子應數二卷。

浩博難窮是史家，如何己亥字無差。
祇緣前代書多誤，取居然左氏夸。

王安石
一代詩文一代殊，較衡端不爽。
縉錦銘綜觀今古才人筆，部錄河嫌似斷絕。

蘇軾
詩文三卷，評詩文三卷。
終篇小冊最分明，人物形名採擇精。
援引不嫌諸事雜，清脾想是五候鱗。
雖說一卷，



附錄(二)：廣雅書院肄業生題名錄

本附錄係據「廣雅書院同舍錄」重新整理編製而成者。原同舍錄分爲二部份：一爲齋舍表，分爲東西二省，依年次及齋舍秩序，記載各生入院、出院年月，及遷移齋舍之情形。一爲肄業生小傳，亦分爲東西二省，依府縣別記載各生姓名、字號、排行、出生年月日、籍屬、出身、功名、里居及三代。全部四六二人，其中東省二三四人，西省二二八人。茲將二部份資料彙集在一起，除去字號、排行、三代與里居外，依東西二省及姓名筆劃順次排列，以便檢索。

1：廣東院生題名錄（依姓氏筆劃及筆順排）

姓 名	縣 稷	出生年	肄業期間 (光緒年·月)	入院資格	功名、成就及其他
4	丁培珊	豐 順	1872	19.6~23.5	廩 生 拔貢 (1897)
	卞文苞	曲 江	1858	14.7~23.5	廩 生
	方士華	東 莞	1854	18.6~19.	優附生 舉人 (1893)
	方鴻慈	普 寧	1879	23.4~23.5	附 生
5	尹自琛	南 雄		14.7~17.10	廩 生
	王士宗	欽 州	1865	15.3~19.	廩 生 副貢 (1891)、舉人 (1893)
	王國棟	琼 山	1856	14.7~21.	優廩生 優貢 (1894)、諮議員
	王德均	曲 江	1859	14.10~22.3	府廩生
	王維文	歸 善	1860	14.7~15.1	廩 生 優貢(1891)、八旗官學敎習、訓導
	王鳳儀	文 昌	1866	20.3~23.5	優廩生
	平 遠	滿 人	1865	14.7~23.5	府附生 拔貢 (1897)、諮議員
6	江慎中	石 城	1860	14.7~14.	廩 生 舉人 (1888)
	江恩椿	連 平	1871	19.2~23.5	廩 生
	江逢辰	歸 善	1860	14.7~15.	廩 生 舉人(1889)、進士(1892)、戶部主事
	伍鎰萃	新 會	1864	14.7~15.	優 廩 舉人(1889)、進士(1892)、庶吉士 、編修
7	朱汝珍	清 遠	1870	22.2~23.5	廩 生 拔貢 (1897)
	宋景祁	鶴 山	1871	22.8~23.5	廩 生 舉人 (1891)
	沈文蔚	番 禺	1862	16~17	附 生 舉人 (1891)
	沈福田	番 禺	1869	20.1~23.5	附 生 學海堂專課生 (1893)
	沈廷碩	番 禺	1860	17.3~23.5	廩 生 學海堂專課生 (1884)

李爲翰	番禺	1862	15. 12~16. 12	監生	
李應庚	英德	1860's	21. 6~23. 2	優廩	病故 (1897)
李肇璧	化州	1867	17. 6~17. 12	廩生	舉人 (1891)
李士芬	海康		21~22. 3	附生	
李相花	始興		14. 7~15. 7	貢生	
李書田	海康	1860	14. 8~15 19. 4~23. 4	優廩	拔貢 (1897)、旋病故
李作樸	翁源	1873	19. 9~23. 5	廩生	
李岱青	歸善	1871	19. 12~22. 2	附生	
李稽堯	南雄	1862	14. 7~19. 9	優廩	
李紹紳	曲江	1855	14. 8~15. 4	府廩	
李綺青	歸善	1859	15. 4~15. 12	拔貢	舉人 (1889)、進士 (1890)、即用知縣
李維甸	信宜	1856	17. 4~20. 9	優廩	
岑昶晉	恩平		14. 7~14. 11	?	
吳應星	儋州	1857	15. 9~23. 5	優廩	拔貢 (1897)
吳尹全	順德	1860's	15. 10~16. 10	附生	
吳功溥	番禺	1863	15. 3~15. 12	附生	舉人 (1889)、進士 (1898)、編修、
吳茂芬	南雄	1866	18. ~20. 4	優廩生	1894病故
吳萃英	南海	1847	14. 7~23. 5	附生	
吳保楨	連平	1868	17. 4~19. 6	廩生	1893病故
吳錫福	吳川	1876	21. 11~23. 5	附生	
吳錫疇	吳川	1860	14. 7~23. 5	優廩生	
何普芬	陽山	1872	20. ~23. 5	優廩生	
何燦			16. ~20. 12		
何勲章	香山		22. 2~23. 1	廩生	拔貢 (1897)
何壽朋	大埔	1866	14. 7~14.	廩生	舉人 (1888)
利永清	高要	1864	21. 4~23. 5	廩生	
利璋	花縣	1857	15. 10~21. 12	優廩生	副貢 (1894)
邵延惠	電白	1862	14. 7~14. 12	拔貢	
林之椿	瓊山	1850's	14. 7~14. 12	優廩生	舉人 (1889)
林愷耀	番禺	1878	22~23. 5	優附生	
林澤釗	南海	1860's	17~19. 11	廩生	
林煥筠	茂名	1865	17. 4~22. 3	優廩生	
林溥	信宜	1872	20. 12~23. 5	優廩生	拔貢 (1897)
林潤	信宜	1869	17. 4~23. 5	優廩生	副貢 (1891)
林鶴年	茂名	1859	14. 7~23. 5	優廩生	

	林成藻	徐聞	1865	14.7~15.10	附生		
	林熙廷	曲江	1870	20.6~23.5	附生		
	林樹春	鶴山	1860	18.11~23.5	附生		
	林懋基	曲江	1863	17.2~22.3	廩生		
	林耀東	英德	1861	22.3~23.5	優廩生	拔貢(1897)	
	林耀增	南海	1863	14.7~17.11	附生		
	卓椿齡	海康	1864		附生		
	易啓泰	南海	1861	15.11~23.5	增生		
	易開駿	番禺	1869	14.7~15.9	監生		
	易開騏	番禺	1876	21.4~23.5	監生		
	周梁基	茂名	1865	18~23.5	廩生	拔貢(1897)	
	周廷勸	茂名	1880	23.4~23.5	優廩生	舉人	
	周秉文	番禺	1858	18.6~22.2	附貢生		
	周樹棠	南海	1865	14~15.9	拔貢		
9	邱鵠翊	高要		15.3~17	附生	舉人(1891)	
	姜自駿	陽江	1858	14.7~14	優廩		
	姜儻鳳	新安	1846	14.7~15.7	增生	病故(1889)	
	胡其煥	羅定	1859	14.7~23.5	廩生	拔貢(1897)	
	胡兆麟	順德	1869	15.3~16	附生		
	胡仕榜	南海	1856	14.11~23.5	廩生		
	胡象江	順德	1859	18.1~23.5	廩生		
	范公謨	番禺	1868	18~19.1	附生	舉人(1893)、進士(1894)、吏部主事	
	姚梓芳	揭陽	1871	23.4~23.5	優廩生		
	俞恩榮	番禺	1862	17.1~23.5	廩貢生		
	姚學修	陽江	1879	20.1~22.2	優廩生		
10	容作恭	東莞	1875	22.3~23.5	廩生	拔貢(1897)	
	祝治祥	歸善	1869	19.3~23.5	廩生	拔貢(1897)	
	祝慶祥	歸善	1863	14.7~15.9	廩生	拔貢(1897)	
	桂銘珍	南海	1861	17~23.5	監生	學海堂專課生(1878)	
	桂培	南海	1867	14.7~17	廩生	舉人(1891)、進士(1894)、庶吉士、 檢討	
	桂培	南海	1872	21.4~23.5	副貢		
	馬呈圖	高要	1860	14.7~23.5	廩生		
	倫凱嵩	高要	1860's	19.10~22.2	廩生	拔貢(1897)	
11	郭李疊	合浦	1860	14.7~14.10	優廩生		

商廷康	漢 軍		14. 7~14. 10	附 生	
許汝慶	茂 名	1850	14. 7~15. 10	優 貢	訓導
許壽田	歸 善	1864	14. 7~15. 9	增 生	拔貢 (1897)
許鼎新	番 禹	1869	14. 7~14. 9	附 生	學海堂專課生 (1890)
許錫鑑	曲 江	1850's	17. 4~18. 5	廩 生	
梁浩文	歸 善	1871	21. 4~22. 3	附 生	
梁宗柏	茂 名	1860	15. 3~20. 9	優廩生	
梁福文	南 海	1872	22. 1~23. 5	監 生	
梁應奎	茂 名	1860	23. 1~23. 5	增 生	
梁寶瑜	高 要		14. 10~23. 5	廩 生	
梁慶鍇	番 禹	1876	23. 2~23. 5	優廩生	
梁式英	高 要	1870	16. 2~23. 5	廩 生	
梁成久	海 康	1863	14. 7~16.	拔 貢	
梁 兹	茂 名	1850's	17. 4~20. 9	優廩生	拔貢 (1897)
梁致祥	三 水	1860's	17. 1~22. 2	廩 生	
梁懷藻			18. 6~20. 12		
梁翰藩	番 禹	1860's	15. 10~16. 12	監 生	
梁廷賡	德 廣		16~21. 4	廩 生	拔貢 (1897)
梁統高	信 宜	1864	14. 7~21. 3	優廩生	副貢 (1893)、1895 病故
區炳泰	高 明		14. 7~17. 10	廩 生	1891病故
陶敦勉	番 禹	1870	19. 2~23. 5	廩 生	
麥春培	高 要		14. 7~14	廩 生	舉人 (1888)
麥藻元	新 寧	1860	14. 7~15. 6	優附生	舉人 (1889)
陳兆魁	廣州府		14. 7~14. 7		
陳炳章	新 興		16. 2~18. 12	廩 生	
陳慶組	番 禹	1879	20. 10~23. 5	廩 生	
陳慶佑	番 禹	1877	19. 12~23. 5	附 生	副貢 (1894)
陳濬業	合 浦	1856	19. 9~23. 5	廩 生	拔貢 (1897)
陳慶龢	番 禹	1869	14. 7~19. 11	附 生	副貢 (1891)
陳培基	歸 善	1868	18. 7~19	廩 生	舉人 (1893)
陳桂植	番 禹	1872	14. 7~16. 12	附 生	
陳聲龍	化 州	1852	23. 1~23. 5	廩 生	
陳星輝	英 德	1876	22. 3~23. 5	優廩生	拔貢 (1897)
陳業駿	文 昌	1857	20. 3~23. 5	優廩生	拔貢 (1897)
陳九經	海 陽	1852	19. 4~20. 9	廩 生	

12	陳偉雲	大 埔	1863	14.7~20.12	優廩生	拔貢 (1897)
	陳錦漢	海 陽	1854	19.4~20.9	廩 生	拔貢 (1897)
	陳錦章	漢 軍	1857	18.3~23.5	附 生	
	陳鍾璋	海 康	1863	18.6~23.5	優廩生	拔貢 (1897)
	陳彝敍	遂 溪	1873	19~20	廩 生	
	張文錦	番 禺	1860's	15.10~21.12	監 生	
	張祖元	興 寧	1867	14.7~19.5	優附生	
	張資薄	嘉 應	1867	14.7~15	增 生	舉人 (1889)
	張資洸	嘉 應	1871	19.6~23.5	增 生	
	張淑梲	嘉 應	1869	22.3~23.5	優廩生	
	張壽波	香 山	1860's	15.3~16	附 生	舉人 (1891)
	張芝田	嘉應州	1826	14.7~15.6	歲 貢	
	張蔚臻	博 羅	1855	14.7~15.9	廩 生	
	張蔚衡	博 羅	1856	14.7~15.9	附 生	
	張銳深	番 禺	1857	18.3~22.2	廩 生	
	張錫麟	番 禺	1860's	15.10~17.9	廩 生	拔貢 (1897)
	莫世墉	南 雄		15.10~17.10	優廩生	
	崔浚榮	番 禺	1853	14.7~15.9	附 生	舉人 (1894)
	符朝松	萬 州	1869	20.6~23.5	優廩生	拔貢 (1897)
	湛 書	連 平	1870	14.7~15.1	廩 生	舉人 (1889)
	勞植楠	南 海	1854	15.3~23.5	優廩生	優貢 (1904)
	勞錫璵	南 海	1844	14.11~15.3	附 生	1889病故
	曾述經	揭 陽	1861	15.3~15.	廩 生	舉人(1889)、知縣、閩浙總督文案 、1918卒
	曾習經	揭 陽	1869	14.7~15	附 生	舉人(1889)、進士(1890)、戶部主 事、度支部右丞、1926卒
	曾其藻	合 浦	1857	16.9~23.5	拔 貢	正白旗官學漢教習
	馮祖禔	高 要		14.7~15.11	廩 生	
	馮祖禧	高 要		14.10~21.3	廩 生	祖禔之弟
	馮驥聲	琼 山	1850's	14.7~14.12	拔 貢	舉人 (1891)
	馮 思	南 海	1860's	15.3~16.11	附 生	
	黃世槐	連 州	1859	14.7~14.12	廩 生	
	黃 棟	番 禺	1868	20.1~23.5	監 生	學海堂專科生 (1893)
	黃恩永	三 水	1864	15.10~19.12	附 生	
	黃顯台	鶴 山	1848	16.4~19	廩 生	
	黃人材	西 寧		14.7~14	廩 生	(改名仁才)

	黃如墳	歸善	1866	18. 7~23. 5	附生	
	黃佐槐	合浦	1861	14. 10~23. 5	廩生	優貢(1891)、朝考二等，以敎職用
	黃僑生	南海	1868	14. 7~22. 1	廩生	優貢(1894)、朝考二等，候選敎職
	黃悠愈	順德	1875	22~23. 5	附生	
	黃師孟	高要		16. 2~17. 11	增生	
	黃興賢	曲江	1863	15. 2~16. 9	廩生	拔貢(1897)
	黃錫光	南海	1843	15. 3~21. 9	增生	
	雲逢鉢	文昌	1864	23. 4~23. 5	廩生	
	彭嗣慶	連山	1873	21. 8~23. 5	附生	拔貢(1897)
	傅球琳	西寧	1851	15. 3~23. 5	廩生	拔貢(1897)
	傅維森	番禺	1864	15~17	優廩生	解元(1891)、進士(1895)、庶吉士
	喬家鐸	番禺	1873	22. 2~23. 5	監生	
13	溫春黼	化州	1850	14. 7~14. 12	拔貢	
	楊丙鼐	南海	1860	15. 3~19. 12	監生	
	楊瑄	茂名	1845	14. 7~14. 10	歲貢生	
	楊建中	高明	1871	22. 1~23. 5	廩生	拔貢(1897)
	楊壽昌	歸善	1868	14. 7~15. 9	廩生	舉人(1894)
	楊紹墀	鶴山		16. 2~20	廩生	
	葉文銓	歸善	1867	19. 12~23. 5	廩生	
	葉華國	仁化	1840's	14. 8~14. 10	歲貢	
14	漆葆熙	番禺	1848	14. 7~15. 9	附生	舉人(1891)
	廖天章	番禺	1866	15. 3~19. 6	監生	
	廖春和	番禺		21. 10~22. 5	附生	病故(1896)
	廖佩瑄	歸善	1864	18. 12~23. 5	附生	廖佩珣之兄
	廖佩珣	歸善	1866	15. 4~20	廩生	舉人(1894)、進士(1898)
	廖愈崇	合浦	1874	23. 4~23. 5	優廩生	
	趙宗壇	新寧	1863	14. 9~17	廩貢生	舉人(1891)、諮議員
	趙寶瑚	新興	1866		廩生	
	趙天錫	新寧	1858	15. 3~17	廩貢生	舉人(1891)
	熊曜宗	嘉應	1857	14. 7~23. 5	廩生	
15	潘應祺	番禺	1865	18~23. 5	增生	舉人(1901)、高等學堂數學敎習(1903)
	潘元救	南海	1874	20. 8~23. 5	廩生	
	潘元英	南海	1870	18. 6~22. 2	附生	
	鄭廷杰	新會	1862	16~16	優附生	
	鄧家仁	三水	1867	22. 8~23. 5	優廩生	舉人、諮議員

	鄧尉梅	嘉 應	1868	19.6~21.3	附 生	
	鄧爾慎	大 埔	1876	19.9~23.5	優廩生	
	黎元莊	嘉 應	1855	15.6~23.5	廩貢生	
	黎佩蘭	高 要		16.1~17	廩 生	舉人(1891)
	劉潤綱	合 浦	1862	14.7~18.8	拔 貢	舉人(1893)、訓導
	劉振騫	高 要		14.7~15.4	附 生	病故(1889)
	劉樹杰	仁 化	1867	14.8~21.6	優廩生	拔貢(1897)
	劉樹銘	仁 化	1860's	17.4~18.10	廩 生	樹杰弟
	劉冕卿	番 禺	1866	16~23.5	監 生	學海堂專課生(1888)、貢生、諸議員、1932卒
	劉鼎元	番 禺	1869	15.3~23.5	優附生	
	盤榮光	新 寧	1863	15.10~23.5	附 生	
16	龍鳳書	高 要		16.2~20.12	廩 生	
	龍裔元	連 州	1869	18.12~23.5	廩 生	拔貢(1897)
	龍裔剛	連 州		14.7~17.10	廩 生	
	賴際熙	增 城	1865	14.7~15	優增生	舉人(1889)、進士(1903)、庶吉士、1937卒
	盧寶彝	順 德	1862	17.1~23.5	優廩生	拔貢(1897)、副貢(1901)
	蕭憲章	漢 軍	1857	15.2~15.10	附 生	
17	謝海珊	南 雄	1867	19~23.5	優廩生	
	鍾用龢	嘉 應	1864	16.2~23.5	優廩生	拔貢(1897)、原名凌漢
	鍾樹榮	高 要		14.7~17.12	恩貢生	
18	鄭黻廷	大 埔	1860	19.6~23.5	廩 生	
	顏煜麟	連 州	1844	15.4~19.1	附 生	
	顏福添	欽 州	1870	20.1~22.2	優廩生	
	顏克鏞	連 平	1867	18.7~19	廩 生	舉人(1893)
	顏培芑	連 平	1847	14.7~14.10	廩 生	拔貢(1873)
	顏貽澤	連 平	1864	14.7~15	廩 生	舉人(1889)
	顏重光	連 平	1871	15.12~23.5	廩 生	拔貢(1897)
	魏應奎	香 山	1860's	16.2~17.12	監 生	
19	譚啓科	歸 善	1851	21~23.5	優 貢	
	譚祖任	南 海	1878	19~23.5	廩 生	
	譚駿謀	香 山	1859	15.10~17	優貢生	學海堂專課生(1887)、舉人(1891)、古巴領事
	譚偉祺	廉 州	1847	14.7~14.10	歲貢生	
	羅家駒	茂 名	1871	18.4~20.8	附 生	病故(1894)
	羅 峯	遂 溪	1869	20.6~23.5	優廩生	

20	羅冕	高要	1865	22.3~23.5	廩生	味經書院山長、師範學校監督、諮詢議員、1942卒 舉人(1891)
	羅獻修	興寧	1860	14.7~17.10	拔貢	
	蘇漢	揭陽	1868	21.4~22.2	廩生	
	顧臧	番禺	1872	14.9~15.10	監生	
	饒雲翔	大埔	1851	15.3~15.10	拔貢	
	饒從龍	大埔	1870	14.7~17	廩生	
	龔炳章	廣寧		14.7~18.12	廩生	

2. 廣西院生題名錄

	姓名	縣籍	出生年	肄業期間 (光緒年·月)	入院資格	功名、成就及其他
4	尹紹文	臨桂	1850's	14.10~22.7	附生	病故(1896) 舉人(1891)
	王清蓮	博白	1864	23.4~23.5	附生	
	王濟	臨桂	1860's	21.4~22.2	附生	
	王建中	臨桂	1860's	14.10~15.6	附生	
	王子俊	宜山	1858	17.5~17	附生	
	王展倫	靈川	1840's	15.11~16.3	附生	
	王光瀛	馬平	1853	15.4~16.7	副貢	
	以莊	臨桂	1869	17.12~20	廩生	
5	石潤璋	臨桂	1872	16.6~16.10	附生	舉人(1894) 舉人(1888)
	左盛德	臨桂	1860's	16.3~17.9	附生	
	甘乃調	平南		14.7~14	附生	
	白福元	臨桂	1859	20.11~23.5	附生	
6	白縉賡	臨桂	1869	21.5~23.5	附生	解元(1893)、進士(1895)、庶吉士 副貢(1893)、永觀之兄
	江祖蔭	臨桂	1850's	20.1~20.4	附生	
	朱永觀	橫州	1865	15.1~19	副貢	
	朱永嵩	橫州	1857	15.1~23.5	廩生	
	朱鼎元	臨桂	1850's	14.7~17.6	附生	
7	朱得元	橫州	1862	15.12~23.5	廩生	進士(1903)、德基之弟 鷺翔之弟 舉人(1891)、國子監生、清華學校、河北大學教授
	朱德基	臨桂	1855	17.12~21.12	增生	
	朱德垣	臨桂	1868	16.3~21.12	附生	
	宋懿親	蒼梧	1864	19.6~23.5	優廩生	
	汪鳳翔	臨桂	1876	15.11~21.12	監生	
	汪鷺翔	臨桂	1872	14.7~17	附生	
	沈際元	貴縣		16.3~16.6	廩生	

巫 嵩	來 賓	1869	22.12~23.5	廩 生	
李文詔	岑 溪	1860	14.10~15	廩貢生	舉人(1889)、考試敎習(1892)，以知縣用
李文誥	岑 溪	1862	15.2~23.5	廩 生	副貢(1891)、儘先選用敎諭、文詔之弟
李祖惠	宣 化	1860	16.8~19.7	監 生	
李祖培	昭 平	1866	15.1~23.5	優廩生	拔貢(1897)
李海恩	桂 平	1871	20.1~23.5	優廩生	舉人(1897)、進士館法政財理科畢業、知縣、潯州關監督
李炳垣	橫 州	1862	22.1~23.5	優廩生	
李炳杰	橫 州	1873	18.6~23.5	附 生	副貢(1893)
李 煙	昭 平	1870	21.5~22.3	附 生	
李唐儀	宣 化	1868	18.7~20.5	增 生	病故(1894)
李實青	馬 平	1872	22.8~23.5	增 生	廩生(1898)、舉優行
李青選	臨 桂	1850's	15.1~17.6	增 生	
李桂榮	博 白	1850	15.5~15	廩 生	舉人(1889)
李桂勸	博 白	1856	14.7~23.5	廩 生	拔貢(1897)、桂榮弟
李春輝	馬 平	1871	22.3~23.5	增 生	
李翰文	桂 平	1864	22.8~23.5	廩 生	
李樹滋	桂 平	1864	14.10~23.5	附 生	
李賢翔	博 白	1871	20.6~23.5	廩 生	
李藴仁	岑 溪	1857	17.12~18.2	廩 生	
李夢	凌 雲	1865	20.1~21.1	附 生	
李紹賢	橫 州	1871	18.7~21.1	附 生	
李德龍	蒼 楠	1868	18.6~23.5	優廩生	
呂端燕	橫 州	1867	15.3~18.10	廩 生	優貢(1891)、舉人(1894)、訓導
吳鶴年	馬 平		17.2~17.6	廩 生	
吳子森	宜 山	1858	18.3~23.5	附 生	
吳嘉樹	永 滄	1862	16.10~17.6	附 生	
吳鍾杰	馬 平		16.8~17.9	廩 生	
余宗仁	貴 縣	1871	22.3~23.5	增 生	
余運貞	桂 平	1855	14.7~18.11	廩 生	病故(1892)
余國基	平 南		20.10~22.3	廩 生	
利建侯	賀 縣	1860	14.11~20	廩 生	
何燦然	博 白	1860's	14.7~15.3	附 生	
何頴章	興 業	1860	15.3~23.5	廩 生	
8 祁永膺	博 白	1861	14.7~17	附 生	舉人(1891)、進士(1894)、內閣中書
洗鑾儀	宜 山	1876	22.3~23.5	廩 生	

	林志廣	蒼梧	1840	15.12~17.6	附生	
	林建南	賓州	1868	16.10~21.12	廩生	
	林穎華	宜山	1871	17.5~18.7	附生	
	林伯桐	蒼梧	1876	19.11~20	廩生	舉人 (1894)
	周福年	靈川	1868	21.10~23.5	附生	
	周澤潤	靈川	1860's	20.1~21.6	廩生	
	周易	臨桂	1850's	16.3~16.9	附生	
9	周維宗	武宣	1865	15.2~20	廩生	舉人 (1894)、諮議員
	邱應琪	昭平	1874	21.8~22.3	廩生	
	施獻球	橫州	1859	20.10~23.5	增生	
	施獻璜	橫州	1862	14.9~19	優廩生	舉人 (1893)
	封元宗	容縣	1850	14.10~20.6	廩生	
	胡建恭	象州	1868	14.9~19	附生	舉人 (1893)
	胡霖	靈川	1860's	17.12~21.8	附生	病故 (1895)
	姚青坊	桂平	1858	14.7~22.3	廩生	
	姚昌綱	宜山	1860's	20.3~21.8	附生	
	姚繼崇	宜山	1866	15.2~19	廩生	舉人 (1893)
	姚毓藩	蒼梧	1870	20.10~23.5	附生	
	侯維翰	岑溪	1864	16.6~23.5	增貢生	
10	涂煥堯	靈川	1857	20.1~21.12	廩生	
	唐彥祥	臨桂	1860's	15.2~16.3	附生	
	唐昌齡	臨桂	1859	15.11~21.12	附生	
	唐德珖	鬱林	1870	21.8~23.5	附生	
	唐象賢	武緣	1856	15.5~16.12	廩生	
	海永潤	雒容	1872	21.8~23.5	附生	
	海毓霖	臨桂	1850's	21.4~22.2	廩生	
	馬駿昌	臨桂	1869	17.12~23.5	附生	進士 (1903)
	秦潤生	靈川	1860's		廩生	
	秦振修	臨桂	1870	20.11~23.5	增生	
	秦振達	臨桂	1873	20.11~22.2	附生	振修之弟
	韋際達	宣化	1855	14.7~23.5	增生	
	韋履祥	平南	1853	18.1~23.5	廩生	
	韋得琛	來賓	1862	14.10~20.6	廩貢生	
	韋繼光	宜山	1860's	15.3~15.9	廩生	
	徐土棻	臨桂	1867	15.4~23.5	附生	

11	康慎樞	靈川	1870	20.1~23.5	廩生		
	郭福年	懷集		14.7~14.12	廩生		
	許紹組	鎮安	1864	19.12~22.2	附生		
	梁宗琨	興業	1857	14.7~15.9	廩生		
	梁炳蔚	宣化	1866	15.5~17.6	附生		
	梁詠春	臨桂	1850's	14.10~17.6	附生		
	梁百川	桂平	1862	14.7~23.5	增生		
	梁登瀛	馬平	1853	14.10~17.1	廩生		
	梁瑞德	上思	1862	15.3~15.6	增生		
	梁朝輔	興業		14.7~14.9	副貢		
	梁瑞楨	凌雲	1871	23.4~23.5	附生		
	梁景灝	蒼梧		18.8~20.6	附生		
	梁耀基	宜山	1862	17.5~17	廩生		
	區柏年	桂平	1871	20.1~23.5	廩生		
	區錫桐	臨桂	1861	18.3~23.5	附生		
	麥穗	臨桂	1869	21.12~23.5	廩生		
	陸煥文	臨桂	1870	21.8~23.5	附生		
	陳慶蕃	臨桂	1860	15.3~22.2	增生		
	陳燦璜	宜山	1873	22.12~23.5	附生		
	陳起貞	賓縣		16.1~16.7	附生		
	陳昭曾	陸川	1856	20.6~22.2	廩生		
	陳國璿	陽朔	1870	20.1~23.5	增生		
	陳觀光	蒼梧	1861	17.12~18.2	廩生		
	陳作梅	宜山	1871	20.3~21.5	附生		
	陳德溥	鬱林	1852	14.7~15.3	優廩生		
	張爲棟	永福	1860's	17.1~20.6	廩生		
	張琴	臨桂	1871	23.4~23.5	附生		
	張光辰	臨桂	1878	20.11~23.5	附生		
	張步瀛	平樂	1850's	14.7~14.12	增生		
	張其瀚	臨桂	1860's	14.10~17	附生		
	張其潤	臨桂	1870	14.10~17	附生		
	張其鍾	臨桂	1877	22.8~23.5	監生		
	張其鍾	臨桂	1874	22.8~23.5	監生		
	張修燦	臨桂	1858	20.12~23.5	增生		
	莫煥藻	橫州	1866	16.10~21.9	附生		
					病故 (1895)		
					舉人 (1891)		
					舉人 (1891)、其瀚之弟		
					進士 (1904)、知縣、議員、廣西省 長		
					其鍾之兄		
					病故 (1895)		
					拔貢 (1897)		
					拔貢 (1897)		
					舉人 (1891)		

	崔彰英	蒼梧	1853	16.4~16.10	附生	病故 (1890)
12	曾文鵬	永康	1863	14.7~23.5	優廩生	拔貢 (1897)
	曾文鴻	永康	1864	14.7~19	優廩生	舉人 (1893)、諧議員
	曾繼榕	北流	1861	14.7~15.9	廩生	
	湯有光	龍州		20.3~20.6	廩生	
	湯鉉光	龍州	1866	15.12~20.6	廩生	
	馮錫瓌	岑溪	1855	14.7~15	廩生	
	勞鄂華	遷江	1853	17.12~23.5	拔貢	
	粟昌裕			23.4~23.5		
	覃榕	武緣	1859	15.5~16.12	廩生	
	覃德純	象州	1854	15.3~23.5	廩生	
	陽壽琪	臨桂	1869	20.11~23.5	廩生	
	陽緝光	靈川	1860's	17.4~18.6	附生	
	黃卷舒	賓州	1870	23.4~23.5	附生	
	黃炳星	臨桂	1871	19.12~21.12	附生	
	黃裕昆	百色	1861	14.9~21.12	恩貢	
	黃潤璋	永安	1858	18.6~19.3	拔貢	
	黃可觀	賀縣	1864	15.1~18.7	附生	
	黃華元	馬平	1852	14.10~17.6	附生	
	黃嶽泰	藤縣	1859	20.11~22.3	廩生	
	黃紹堯	臨桂	1860's	15.12~16.3	附生	
	黃毓煊	西林	1862	18.7~23.5	附生	
	黃熊祥	桂平	1868	14.7~19	附生	舉人 (1893)
	黃鑄封	桂平	1863	14.7~23.5	廩生	
	傅宗祿	臨桂	1873	20.3~20.11	附生	病故 (1894)
13	雷啓清	宣化	1860	15.6~15.9	廩生	舉人 (1891)
	雷大亨	橫州	1859	21.5~22.3	廩生	
	雷廷璜	宣化	1860	15.1~15.6	廩生	
	雷紹幹	宣化	1864	15.6~15.9	附生	
	雷逢清	宣化	1859	15.3~15.6	廩生	
	楊煊	百色	1874	22.1~23.5	優廩生	
	楊應誠	永康	1863	14.9~15	廩生	
	董樹敏	臨桂	1860's	14.10~17.6	附生	
	董崇舒	臨桂	1860	14.10~15.1	廩生	
	虞步南	昭平	1854	16.11~19.9	附生	

	農實達	寧明	1871	22.12~23.5	廩生		
	農錫琛	龍州	1868	19.12~21.5	廩生		拔貢 (1897)
	鄒秉傑	賓州	1871	23.4~23.5	附生		原名建鐸
14	廖濟川	臨桂	1860's	19.12~21.12	附生		
	廖鶴鳴	臨桂	1860	14.10~15.6	附生		
	廖璧光	賓州	1864	15.2~15.9	廩生		舉人 (1894)、教諭
	廖夢璋	賓州	1867	20.3~23.5	廩生		
	廖藻翔	臨桂	1860	14.10~16.10	附生		
	廖藻	全州	1860's	18.3~19.6	副貢		
	廖鵠	臨桂	1850's	16.3~17.6	附生		
	廖鍾鏞	臨桂	1860's	16.6~20.9	附生		
	齊夢熊	宜山	1866	20.3~23.5	廩生		拔貢 (1897)
	賓光華	博白	1853	14.7~23.5	附生		
	賓德球	博白	1868	20.11~23.5	附生		
	趙福均	臨桂	1870	20.3~21.12	廩生		
15	鄧宗熙	安平土州		18.6~21.12	增生		
	鄧灝	全州	1850's	14.10~20.3	優廩生		
	蔣乃猷	鬱林	1870	23.4~23.5	附生		
	蔣孫敏	鬱林	1871	23.4~23.5	附生		
	劉永彰	橫州	1867	20.4~23.5	廩生		
	劉濟才	桂平		15.3~17.6	廩生		
	劉慶揚	馬平	1860	14.10~16.7	廩生		
	劉志光	平樂	1860	14.10~23.5	增生		
	劉起今	馬平	1872	22.3~23.5	附生		
	劉奉璋	全州	1856	14.10~17.6	增生		舉人 (1893)
	劉名顯	臨桂	1870	22.3~23.5	附生		
	劉秉一	臨桂	1850's	16.6~17.6	附生		
	黎光笏	遷江	1872	17.5~17.9	附生		
	黎膺藩	昭平	1871	20.11~23.5	廩生		拔貢 (1897)
16	賴幹臣	賓州	1858	15.2~15.9	廩生		
	霍式清	宣化	1872	15.4~15.6	增生		優貢 (1891)、朝考一等，以知縣用
	霍紹光	賀縣	1870	20.6~23.5	增生		
	蔡年	永康	1877	21.9~23.5	附生		
	盧榮恩	平南		14.7~15	附生		
17	謝善崇	臨桂	1850's	16.9~22.4	廩生		舉人 (1889)

	謝寶樹	賓州	1872	19.6~20	廩生	舉人 (1894) 解元	
	謝元監	臨桂	1850's	15.11~17.6	附生		
	謝廷輝	宜山	1868	20.3~23.5	廩生	拔貢 (1897)	
	謝行鈞	蒼梧	1853	14.7~23.5	優廩生		
	謝錫之	上林	1870	20.6~23.5	附生		
	龍致澤	臨桂	1866	14.10~15	附生	舉人 (1889)	
	龍時乘	靈川	1866	16.6~21.12	廩生		
	龍先鉉	賀縣	1866	16.7~19.2	廩生		
	戴和	臨桂	1850's	20.1~23.5	附生	改名祖繩	
	蕭宗栻	平樂	1863	16.1~21.1	附生		
	鍾祖彝	賀縣	1860	18.6~20.5	優廩生		
19	譚福勳	興業	1856	15.4~15.9	拔貢		
	譚熙齡	桂平	1837	14.7~23.5	廩生		
	關焯然	平樂	1862	14.12~17.6	附生		
	羅慶光	岑溪	1857	17.12~18.10	副貢		
	羅俊彥	蒼梧		16.6~17.9	附生		
20	蘇良渠	昭平	1871	16.6~23.5	廩生	拔貢 (1897)	
	蘇汝信	靈川	1865	20.1~20	附生	舉人 (1894)	
	蘇濟才	藤縣	1854	14.10~17.9	廩生	病故 (1891)	
	蘇肇年	蒼梧	1851	16~23.5	廩生		
	蘇幹昌	博白	1864	20.11~23.5	副貢		
	蘇壽松	象州	1873	22.3~23.5	增生		
	蘇因	義寧	1860's	15.3~16.3	廩生		
	蘇允恭	藤縣	1876	17.3~23.5	監生		
	蘇紹章	容縣	1867	15.2~23.5	優廩生	拔貢 (1897)	
	嚴式鏐	蒼梧	1855	15.2~23.5	優廩生		
	嚴榮超	賀縣	1865	17.4~23.5	優廩生		
	饒奇秀	陽朔	1867	18.3~20.6	廩生		
	顧英明	鬱林	1868	17.12~23.5	附生		